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泽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一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一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3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3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4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4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同有飞骥、同有科技、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12 月
上年同期	指	2017 年 1-12 月
数据存储	指	在不同的应用环境下，将数据以合理、安全、有效的方式保存到存储介质上并实现有效访问，目的是满足用户对数据保存在高性能、高可靠性、高扩展性、高安全性等方面的需求
数据保护	指	采取有效的技术手段，防止数据的丢失或损坏，并在发生数据丢失或损坏时能够完整、真实、快捷地将其恢复，目的在于保证数据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可用性等
容灾	指	在不同应用环境下，把本地关键应用数据或关键应用系统在异地建立可用或实时的复制，并在本地发生灾难时，可以迅速切换到异地系统上，实现业务连续性
云计算	指	将分布式处理、并行处理、网络计算等相互结合，通过网络将计算机处理程序自动分拆成无数个较小的子程序再由多部服务器组成的庞大系统经计算分析之后将结果交回给用户的服务。通过云计算技术，网络服务提供者可以在数秒之内，处理数以千万计甚至亿计的信息，达到和"超级计算机"同样强大的网络服务
闪存	指	属于内存器件的一种，是一种非易失性内存，在没有电流供应的条件下也能够长久地保持数据，其存储特性相当于硬盘，这项特性正是闪存得以成为各类便携型数字设备的存储介质的基础
鸿秦科技	指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泽石科技	指	北京泽石科技有限公司
忆恒创源	指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亿存	指	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重组	指	同有科技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鸿秦科技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同有科技	股票代码	30030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同有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OYOU FEIJI ELECTRONIC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OYO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泽湘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1 至 4 层 101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5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1 至 4 层 101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toyou.com.cn/		
电子信箱	zqtz@toyou.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晶	渠艳爽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1 至 4 层 101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1 至 4 层 101
电话	010-62491977	010-62491977
传真	010-62491977	010-62491977
电子信箱	zqtz@toyou.com.cn	zqtz@toyou.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青、辛玉洁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377,481,090.24	379,615,450.57	-0.56%	471,517,01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19,374.40	50,826,648.39	-60.22%	128,761,24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761,296.42	44,646,267.76	-69.18%	123,795,70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076,402.03	52,284,624.12	-159.44%	-69,594,349.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80	0.1206	-60.20%	0.3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80	0.1206	-60.20%	0.3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	6.91%	-4.31%	20.17%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02,209,666.99	919,652,206.57	-1.90%	879,619,72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6,652,110.05	769,466,683.00	6.13%	719,963,020.63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456,176,704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44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2,249,087.20	112,303,074.59	88,030,290.28	64,898,63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51,832.85	5,308,438.77	6,777,412.09	-4,618,30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59,686.29	4,904,090.82	2,029,996.46	-5,532,47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74,487.60	-60,129,547.76	42,015,015.80	25,012,617.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85.00	-5,403.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27,110.56	3,238,840.70	3,399,235.3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15,068.49	2,456,894.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877.07	1,488,331.18	-49,517.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43,751.17	131,180.67	40,602.27	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9,660.82	1,090,655.41	876,271.74	
合计	6,458,077.98	6,180,380.63	4,965,539.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5G、AI等当前热门技术的兴起，推动着新兴行业快速发展和传统行业升级转型，引起数据量的汹涌爆发。庞大的数据量及应用场景对存储容量、存储性能提出了更加苛刻的要求，这给数据的存储、管理、使用、保护都带来了极大的挑战，传统存储系统已无法满足需求，必须通过存储架构及存储介质的改变解决问题。分布式技术伴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边缘计算等多种新技术的应用共同为客户提供更加智能化、人性化的服务，且以灵活、易扩展、低成本等特性决定了其在业务品种和业务量爆炸式增长的过程中会成为新型业务架构的选择。随着数字化趋势席卷全球，推动新兴技术发展，而技术变革影响国际经济格局，关乎国家未来发展。基于此，国家大力推进网络强国进程，自主可控作为保障国家信息安全的根本途径，已成为存储行业的必由之路。面对日益复杂严峻的网络安全态势，存储自主可控成为国内存储厂商一致追求的目标。闪存技术凭借高速的业务响应、稳定持久的数据输出，成为应对新兴应用发展的技术趋势。由于闪存技术的成熟打破了机械硬盘由国外企业垄断的格局，而且随着国家对集成电路产业的大力投入，为存储系统的完全自主可控提供了坚实基础，国产存储厂商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面对时代变革，公司全面开启第三次转型，坚定由销售型、项目型向产品研发驱动型转变。2018年，公司着力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打造高效精干的专业技术团队，围绕自主可控、全闪存、分布式存储技术加大研发投入，对已有产品进行迭代、优化和升级，针对新型功能特性重点开发，于2018年下半年推出了业界首款商用自主可控产品ACS5000A，且连续中标数十个国家级、省市级政府机关项目。公司开展了基于NVMe的自主可控全闪存阵列的研发，并对分布式产品进行深度研究创新，升级优化产品线结构，在2019年推出了自主可控分布式系统ACS10000A。围绕转型，公司优化销售网络布局，加强营销渠道建设，促进销售模式转变，不断加大市场宣传和产品推广力度，积极拓展新行业、新领域。公司持续整合供应链平台，提高供应链生产能力，通过优化场地设施、硬件及相关作业流程，大幅提高供应链生产、库房及物流规范化水

平，实现精益生产。公司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加强人才培养、考核和激励制度，优化管理流程，增强效率及执行力。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自主可控、闪存战略进行重点布局, 坚持产品和技术的创新发展，深入行业发展前沿，以市场需求为依托，充分协同上下游产业资源，推进存储产业链布局，坚持走自主可控的研发之路。在投资忆恒创源的基础上，公司收购鸿秦科技，投资泽石科技、国科亿存等技术创新型企业，加速拓展闪存核心部件级市场，实现客户资源共享，进一步增强技术原创和市场创新能力，形成在存储领域的优势互补，夯实公司在存储自主可控领域领先优势。公司与自主可控龙头企业天津飞腾、天津麒麟等进行深入战略合作，在市场渠道共享、研发合作、技术支持方面形成明显的协同优势，加速形成闪存、自主可控等方面的各种技术储备，充分利用在专业存储方面核心能力的先发优势，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资源整合实现公司的全面发展，增强核心竞争力，布局自主可控存储产业生态链。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股权投资 1,044.62 万元，主要为本期公司支付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所致。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37.72%，主要为本期支付相关投资款项，支付的货款和职工薪酬增加，以及缴纳上期末代收限制性股票个税款所致。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1,350.51 万元，较期初增加 599.74%，主要为期末未到期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3,505.20 万元，较期初增加 1430.69%，主要为本期预付货款和投资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710.95 万元，较期初增加 76.69%，主要为研发费加计扣除导致可抵扣亏损时间性差异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专业专注

公司是中国成立最早、也是中国唯一上市的专业存储厂商，也是截至目前少数能够亲历DAS、SAN到大数据，中国存储从无到有发展全过程的专业存储厂商。三十年里，同有科技感知见证着中国存储行业的发展，也亲身经历并推动着信息技术的进步，是业界少数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的专业存储厂商之一。准确把握存储行业发展趋势和关键核心技术是同有科技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随着大数据应用的快速发展，同有科技基于对存储行业应用的深入理解，率先推出了适用于企业级用户的EDC高效能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和具备对数据“感知、智能和高效”特性的大数据存储平台构架，能够充分满足当前各重要行业信息化建设的需求，有效推动了公司在高端市场的拓展。

在信息安全、军民融合等国家战略及相关政策的号召下，公司坚定走自主可控研发之路，围绕自主可控加大研发投入，从ISUM系列到ACS系列，见证着公司的自主可控发展之路。公司围绕自主可控、闪存进行产业链布局，协同上下游产业资源，先后投资忆恒创源，收购鸿秦科技，投资泽石科技、国科亿存等技术创新型企业，并与自主可控龙头企业天津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津麒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进行深入战略合作，在市场渠道共享、研发合作、技术支持方面形成明显的协同优势，加速形成闪存、自主可控等方面的各种技术储备，缔造自主可控存储产业链。

经过三十年在存储行业的深耕细作，不论是公司管理层还是核心技术团队的成员都有着数十年存储行业的专业工作经验，同时不断引进高端人才，打造了具有丰富经验的存储专业团队。随着公司在资本层面对鸿秦科技、忆恒创源、泽石科技、国科亿存的投入，以及与天津飞腾、天津麒麟进行的战略合作，也极大扩充了公司的技术人才队伍，增强了公司的技术实力。由于公司在研发方面多年的持续投入，围绕核心技术和产品应用，以自主研发、联合实验室及技术团队战略投资等多种方式展开创新，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领先的产品体系，目前，同有科技已拥有包括发明、外观设计、软件著作权等近150项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重视与国内存储专家的合作交流，与国防科技大学、中科院电子所等多家高校、科研单位保持了密切的沟通合作，并同北京理工大学在人才培养、技术攻关、科研立项、科研成果转化等全方位多领域达成战略合作，携手致力于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大数据存储产业的发展。此外，公司和天津飞腾、天津麒麟的战略合作，将不断通过联合开发、知识产权授权等方式进行紧密合作，打造全新自主可控全闪存存储产

品，建设基于自主可控存储产品的云计算解决方案，为用户提供多层次全方位存储产品、解决方案与服务。

2、广泛的品牌影响力

存储系统是整个信息系统基础架构的核心，用于保护用户IT系统的核心资产——数据，是信息系统不间断运行的最终保障。因此，存储系统的重要性在整个数据中心IT系统架构中是不可替代的。存储系统的安全性、可靠性决定了数据中心的可靠运行，一旦存储系统发生故障将直接导致业务中断和数据丢失。所以，用户选择存储系统，远比选择单纯的硬件设备比如服务器、交换机更为谨慎，更看中存储厂商的品牌知名度、专业性、类似应用的成功案例。

经过三十年的积累，同有科技的产品及方案不仅覆盖了政府、金融、特殊行业、科研院所、能源、交通、制造业、医疗和教育等主流行业，而且广泛用于用户的核心业务，如电子政务、公共信息服务、卫星数据处理、高性能计算、智能监控、智慧医疗、ERP和智能分析等。目前，同有科技的用户遍及全国34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特别行政区。2018年，公司在北京国家会议中心召开了“存储生态启航，自主可控先行”战略暨新产品发布会，参加战略合作伙伴天津飞腾的产品及生态体系市场全国推介会。2019年，习主席考察天津滨海-中观村协同创新展示中心，参观天津飞腾展厅并听取飞腾总经理汇报，公司作为飞腾合作伙伴，也受邀参展。围绕在自主可控、闪存领域的布局，公司参加安全可靠技术和应用大会、网络安全自主可控发展与推进研讨会、自主安全创新论坛、2018自主可控计算机大会、2018全球存储半导体大会暨全球闪存技术峰会、2018中国存储与数据峰会等重要活动，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得到了极大提升，有力地促进了公司业务的迅速发展。

3、与行业应用的密切贴合

不同应用对存储的要求截然不同，如，以数据库为代表的信息管理类应用系统，需要进行频繁的小数据块处理，因此关注存储系统能够访问的小数据块能力；而视音频等多媒体应用系统，需要短时间内处理大量文件数据流，关注的是存储系统持续提供大数据块的读写能力；全文检索类型的应用，则关注的是每秒钟能够检索多少存储的文件，这要求存储系统具有强大的元数据访问能力。因此，与计算和网络等通用IT产品不同，存储系统是方案型产品，其配置与应用的特点密切相关，要求存储厂商对行业应用有深入的理解和实际的部署、维护经验，并且其产品与行业应用紧密结合，满足不同行业应用的特殊要求。

凭借多年来的经验积累和持续的技术创新，针对当前大数据应用需求的快速发展，公司开发出一系列兼容性好、高级功能丰富的自主可控存储产品，满足不同行业用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其应需定制贴近应用、功能健全、高效便捷、安全可靠的大数据存储产品和解决方案，保障其数据安全可控。公司持续在软件定义领域研发投入，打造业界性能最优的分布式存储集群，应用场景广泛。同有的分布式云存储产品具有高度容错性和高吞吐量等特性，海量数据存储解决方案目前已在一些大型在线服务和大型存储系统中得到应用。随着同有存储产品线逐渐丰富，参与的项目数量持续增加，如 “智慧城市”、“平安城市”、“雪

亮工程”等项目。公司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满足各种不同企业需求，保证核心数据安全，提升最终用户体验。

4、海量客户积累

存储系统是信息系统底层架构的核心，投入使用后与服务器、数据库、操作系统和网络等紧密结合。同时，存储系统保护着用户的核心资产——数据，而存储系统所涉及的业务系统一般都是7*24小时持续运行的，所以存储系统的替换会面临比服务器、网络等硬件设备替换更大的复杂度及风险。因此用户如果对存储厂商的产品和服务基本满意，绝大多数不愿意冒险更换存储系统。

不同于其他IT硬件设备，存储系统每年都会随着数据量的增加、新系统的上线而需要进行升级、扩容和容灾备份改造。这就给存储厂商带来了大量的存量需求。同有科技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做好充分的市场供需状况和用户需求特征分析，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解决方案。通过二十余年的不懈努力，同有科技产品及方案覆盖了政府、金融、特殊行业、科研院所、能源、交通、制造业、医疗和教育等主流行业，在国内积累了上万家用户，如全国人大、工信部、司法部、江苏省委、长沙市委、中国人民银行、中科院等重点行业用户，同有科技的存储解决方案和顾问式服务与这些用户的关键业务系统已经结合成有机的整体，与一大批优质用户形成了稳定合作关系。这些用户的信息化建设程度的不断加深，面临着业务系统业务复杂度、业务规模和数据容量的快速增长，这也是同有科技未来业务增长的重要基础之一。

5、特殊行业的先发优势

习近平总书记在部署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时强调，构建能够打赢信息化战争、有效履行使命任务的中国特色现代军事力量体系是改革的努力目标。坚持富国和强军相统一，深化国防科技工业改革，形成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构建一体化的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着眼国家发展和安全全局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国防信息化建设以及军民融合的深入推进将催生大规模的信息系统投入，存储作为IT基础架构的核心必然会迎来重大发展机会。

目前同有科技是少数在特殊行业拥有全部相关资质的专业存储厂商，通过在特殊行业十余年的精耕细作，培养了众多专业人才，并不断引进更多高端技术人才，全力打造专业、高效团队。公司存储系统级产品及方案已经覆盖了特殊行业的主要核心业务，在关键细分领域均建立了具有示范效应样板工程，在通用指挥装备领域为用户提供了一系列数据中心级存储产品。鸿秦科技是较早进入军工固态存储领域的国内专业存储厂商，自成立以来已研制开发出多款满足特殊行业要求的高可靠性SSD产品，客户覆盖各大军工企业、军工科研院所。公司通过收购鸿秦科技，整合双方在特殊行业的技术优势及客户资源，将有利于加强公司业务在特殊行业的深度融合，为客户提供多层次全方位存储产品、解决方案与服务，扩大在特殊行业的整体领先优势。

6、民族自主可控存储先行者

同有科技深耕存储领域三十年，以保护国家的数据安全为己任，在自主可控存储领域有着深厚的技术积累。关键核心技术是大国重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5G等新技术正加速产业化与商业化，日益成为各国构筑竞争新优势、抢占新制高点的必争之地，自主创新是抢占高地的必由之路，自主可控是达到技术安全和网络安全的必要条件。随着国家军民融合、网络安全等政策推进，公司坚定自主可控研发之路，提前聚焦自主可控领域，深入推进自主可控战略实施落地，公司不断求新求变，在产品技术及业务模式上开拓创新。公司多年前即重视建设自主可控技术团队，在自主可控领域储备技术人才，围绕自主可控扎根前沿技术，成功打造了ISUM系列到ACS系列产品，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存储系统和解决方案。近年来，公司围绕自主可控战略进行产业链布局，先后投资忆恒创源、泽石科技、国科亿存，全资收购鸿秦科技，布局多家技术创新型企业，并携手自主可控龙头企业飞腾、麒麟等进行深入战略合作，通过与各方的市场、研发等方面的支持合作，加速形成自主可控的各种技术储备，缔造自主可控存储产业链。同有将锐意前行，与飞腾、麒麟等创新技术企业深度合作，通过内生与外延进行资源整合，打造贴合用户需求及国家数字化发展战略的产品及解决方案，做民族自主可控存储的先行者，助力中国存储的发展。

7、服务优势

作为整个信息系统基础架构核心的存储系统，大多用于7*24小时连续运行的核心信息系统。存储系统一旦出现问题，会导致业务运行的停顿甚至造成用户数据的丢失。因此用户对存储厂商的服务能力有着远比服务器、网络等IT硬件产品严苛的要求，更为重视服务响应时间、故障排除速度和风险整体把控能力。

由于存储系统的复杂度及其与数据中心其他系统的关联性，存储厂商技术服务人员除了具备存储技术服务能力外，还必须掌握服务器、操作系统和数据库等相关技术，只有这样才能够在服务过程中顺利实现故障定位和排除。因此，对存储厂商的服务人员的专业能力和知识面的要求远高于IT的其他系统。

技术是产品质量的重要保证，而响应能力则为企业服务质量的重要体现。同有科技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对客户需求及问题的快速回应、快速解决和快速反馈，通过多年的努力，打造了国内专业的存储服务体系和专业服务团队，具有丰富的大型项目服务经验，能够为用户提供7*24小时全天候服务响应、一站式的服务保障以及系统级的服务体验。微信服务号“同有服务”以专业、高效、灵活的服务能力为用户提供贯穿整个产品生命周期的全方位服务以及帮助客户规划、实施和管理企业数据的系统级服务。同有科技拥有专业的客户服务水准及覆盖全国范围的客户服务网络，目前已形成包括总部、八大服务平台以及四级服务网络的专业存储服务体系和备件支持体系，能够实现深入地市的本地化服务，有效保证了服务的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随着军民融合、自主可控战略的进一步推进，国产自主厂商迎来重大发展机遇。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信息安全和信息化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形成了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在深化国防科技工业改革，形成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时，重点强调，没有网络安全就没有国家安全，没有信息化就没有现代化，要有自己的技术，有过硬的技术和技术创新能力。随着中美贸易战博弈，信息安全和自主创新在国家层面变得愈发重要且紧迫。在信息安全、军民融合等国家战略及相关政策的号召下，自主可控已成为保障国家信息安全的根本途径，也是存储行业的必由之路。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指出，将促进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等新兴产业集群，壮大数字经济，加快在各行业各领域推进“互联网+”。

数据爆发式增长带动存储技术的变革与发展，闪存、分布式等技术的成熟促进国内存储厂商发展。数字化趋势席卷全球，数字经济已成为经济增长的核心动力，而存储系统作为整个信息系统基础架构的核心，将在数字经济背景下发挥无可替代的作用。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的应用越来越广，企业的IT架构逐渐从传统IT架构向敏捷融合的“云”化IT架构转变，这样的改变对存储系统的性能、扩展性等提出了更高的需求。闪存等高速存储介质的技术创新、高速的存储网络、新应用与新负载都推动着企业级存储创新，闪存技术发展迅速的机遇，正是国产存储厂商实现弯道超车的良机。当今时代，云计算的普及，把大量的分散数据集中起来，改变了过去的存储系统的部署方式，导致存储产业链正在向软件定义存储、超融合、闪存以及统一架构四个方向发展。随着存储介质变革、存储技术迅速发展，在政策、资本和市场需求的推动下，中国已开启了信息技术创新驱动的新时代，国产存储厂商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作为专业且专注的大数据存储基础架构提供商，公司紧跟大数据领域变革，把握核心技术发展趋势。在自主可控、军民融合等国家战略及相关政策的号召下，加强战略导向管理，继续推进自主可控、闪存等战略落地。公司紧跟前沿技术发展趋势，着力布局存储重点领域，全面落实自主可控、闪存等战略，积极推进公司由项目驱动向产品研发驱动转型。加大研发投入，大力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打造高精技术团队，推进产品和技术创新，于2018年下半年推出了业界首款成熟商用自主可控产品ACS5000A，且连续中标数十个国家级、省市级政府机关项目。围绕转型战略，公司对体系架构及人员配置进行布局调整，优化营销模式，优化企业管理流程，大幅提升效率和质量。完善供应链体系、质控体系建设建设，实现了产品的精益生产。同时，公司借力资本市场，围绕自主可控和闪存多维度布局，在投资忆恒创源的基础上，收购鸿秦

科技，投资泽石科技、国科亿存，与天津飞腾、天津麒麟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充分协同上下游产业资源，增强技术原创力，打造自主可控存储产业链。公司随着与忆恒、鸿秦及其他布局企业的资源协同程度加深，未来将丰富产品线，推进闪存、全闪存领域的产品研发，打造自主可控产品矩阵，借助存储介质变革、存储技术迅速发展的机遇，实现弯道超车。2018年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有：

1、加大研发投入，打造研发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自主可控、闪存、分布式引进核心技术人才，加大研发投入，全面设立打造新的研发中心。2018年，公司大力加强在自主可控、分布式、全闪存存储技术方面的研发力度，研发投入3,000余万元，占收入比7.96%。通过多种渠道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全力打造研发专业团队，在北京总部基础上设立上海设立研发中心，未来将继续打造武汉研发中心，三大研发中心协作配合，密切关注并追踪国家最新政策与前沿技术。公司自成立伊始，本着“技术立足”的宗旨，建立了以客户为中心的技术创新平台，持续推出领先存储技术和产品，是国内完全拥有存储架构、存储管理软件及存储核心算法的自主研发企业，目前已拥有包括发明、外观设计、软件著作权等近150项自主知识产权。

2、坚持技术创新，丰富产品系列

报告期内，公司对已有自主可控、闪存等产品进行迭代、优化和升级，针对新型功能特性重点研究开发，通过不断的研发创新为用户提供贴近应用的高品质存储产品与解决方案。2018年下半年以来，公司接连推出业界首款成熟的商用自主可控存储系统ACS 5000A、具有弹性灵活敏捷架构的自主可控分布式存储系统ACS10000A，真正实现了以业务驱动为核心的存储解决方案。另外，结合闪存技术，公司重点开展了基于NVMe的自主可控全闪存阵列的研发，研发打造适用于多种场景应用的新型存储产品。结合分布式架构的发展与应用，公司继续探索大规模分布式存储软件核心技术研发，在2018年实现了超过200个项目的最终交付。

3、收购鸿秦科技，完善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在融合忆恒创源闪存底层技术，发力部件级技术的基础上，公司重点开展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收购鸿秦科技100%股权。截至目前，鸿秦科技已完成工商变更，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鸿秦科技是国内较早进入固态存储领域的专业公司，在闪存底层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方面有多年经验积累，公司将与鸿秦进行部件融合，提升存储介质的自主可控程度，促进与鸿秦科技业务的深度结合，加强协同效应，整合渠道资源，进一步提升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2018年继续投资泽石科技、国科亿存等技术创新型企业，进一步增强技术原创和市场创新能力，通过市场渠道共享、研发合作、技术支持方面形成明显的协同优势。公司将借助资本平台、发挥在专业存储领域的先发优势，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资源整合实现公司全面发展，增强核心竞争力。

4、合作互利共生，扩大产业集群

报告期内，公司与天津飞腾、天津麒麟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成为飞腾、麒麟唯一双授权厂商，三方将成立自主可控联合创新实验室，发挥各自在存储、芯片、操作系统等方面的优势，共同研发自主可控全闪存存储系统，协同上下游产业资源共建云计算解决方案，推动自主可控技术、产品、方案和生态圈的建设。同时，公司继续组建扩大自主可控生态合作伙伴阵营，通过与数据库、操作系统、服务器、交换机、国产应用软件等实现互联互通，与集成商、ISV建立营销生态圈，打造IT产业集群，实现存储产业链的自主可控。公司重视与国内存储专家的合作交流，与北京理工大学、北京邮电大学、国防科技大学、中科院计算所、中科院高能算、中科院电子所、江南所等十家高校、科研单位保持了密切的沟通合作。

5、加大市场宣传，扩大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战略暨新品发布会，参加了存储产业重磅级会议，不断增强品牌影响力。2018年，公司在北京国家会议中心召开了“存储生态启航，自主可控先行”战略暨新产品发布会，参加战略合作伙伴天津飞腾的产品及生态体系市场全国推介会。2019年，习主席考察天津滨海-中观村协同创新展示中心，参观飞腾展厅并听取飞腾总经理汇报，公司作为飞腾合作伙伴，也受邀参展。围绕公司在自主可控领域的布局，公司与自主可控领域专家保持密切交流并参加安全可靠技术和应用大会、网络安全自主可控发展与推进研讨会、自主安全创新论坛、申威产业联盟研讨会。同时，随着同有科技亮相2018自主可控计算机大会、2018全球存储半导体大会暨全球闪存技术峰会、2018中国存储与数据峰会、首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第十四届农信发展高峰年会等重要场合，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得到了极大的提升，有力地促进了公司业务的迅速发展。

6、优化内控模式，完善公司体系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产品结构和客户体系进一步趋向完善，公司围绕战略转型布局调整体系架构及人员配置，优化企业管理流程，完善公司研发及质量控制体系，大幅提升效率和质量。公司持续整合供应链平台，提高供应链生产能力，新设生产场地，通过优化场地设施、硬件及相关作业流程，大幅提高供应链生产、库房及物流规范化水平，实现精益生产。积极推动销售模式的转变，打造市场竞争规模优势。为更充分地利用区域政策等优势资源，更高效地推动产品及投资项目实施，公司逐步完善公司体系，促进各业务板块的分类运营和归口管理，进一步增强专业化经营能力。在北京、上海建立研发中心，逐步打造武汉研发中心，实现各区域人才、资源、技术联动，组建与公司未来发展相适应的体系架构模式。

7、完善激励机制，增强人才建设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引进与培养，拓宽人才引进渠道，不断完善人才选拔、考评和激励机制，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增强人才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结合与各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大量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打造精干技术团队。公司重视人才培养机制，依托同有大学，结合外派学习，丰富人才培养渠道，有针对性的开展多层次培训课程。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

理层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在充分保障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的前提下，公司制定实施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1,50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注重稳定员工团体，寻求打造利益共同体，实现利益共享，增强公司凝聚力与向心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7,481,090.24元，比上年同期下降0.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219,374.4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0.22%。业绩变动主要原因：1、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自主可控、闪存、分布式等关键技术和重点领域，引进了一批技术带头人和行业资深专家，同时进一步加强专业人才引进与高端人才培养力度，不断完善内部管理机制，人均薪酬水平有所上升。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实施了2018年期权激励计划，计提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公司人力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1,700万元。2、2018年，公司持续深入推进战略转型，不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并于2018年7月推出了国内首款成熟的商用自主可控存储系统。公司进一步加强与业内知名企业、科研院所的深入合作，打造自主可控存储生态圈。3、报告期内，受国内外市场经济形势及外汇汇率波动影响，公司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影响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约570万元。4、因公司2018年实施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支付相关中介费用导致费用增加约360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单位：元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2,249,087.20	112,303,074.59	88,030,290.28	64,898,638.17	68,879,895.12	58,851,833.85	87,589,726.17	164,293,995.43
归属于上市公	12,751,832.85	5,308,438.77	6,777,412.09	-4,618,309.3	11,780,733.4	127,201.50	5,846,020.11	33,072,693.3

司股东的净利润				1	1			7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77,481,090.24	100%	379,615,450.57	100%	-0.56%
分行业					
政府客户	144,696,498.13	38.33%	183,014,102.67	48.21%	-20.94%
非政府客户	232,784,592.11	61.67%	196,601,347.90	51.79%	18.40%
分产品					
容灾	144,297,361.32	38.23%	173,557,370.32	45.72%	-16.86%
数据保护	5,216,355.84	1.38%	7,599,974.32	2.00%	-31.36%
数据存储	227,967,373.08	60.39%	198,458,105.93	52.28%	14.87%
分地区					
北部大区	142,720,493.22	37.81%	191,040,708.65	50.32%	-25.29%
东部大区	40,252,560.53	10.66%	38,917,959.69	10.25%	3.43%
西部大区	27,479,338.27	7.28%	25,902,444.20	6.82%	6.09%
南部地区及港澳台	167,028,698.22	44.25%	123,754,338.03	32.60%	34.97%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政府客户	144,696,498.13	80,367,245.07	44.46%	-20.94%	-16.09%	-6.73%
非政府客户	232,784,592.11	176,157,951.62	24.33%	18.40%	15.24%	9.34%

分产品						
容灾	144,297,361.32	82,963,080.12	42.51%	-16.86%	-4.52%	-14.88%
数据保护	5,216,355.84	2,910,978.79	44.20%	-31.36%	-30.09%	-2.25%
数据存储	227,967,373.08	170,651,137.78	25.14%	14.87%	8.30%	22.06%
分地区						
北部大区	142,720,493.22	77,971,265.27	45.37%	-25.29%	-29.55%	7.85%
东部大区	40,252,560.53	21,104,375.71	47.57%	3.43%	1.08%	2.63%
西部大区	27,479,338.27	17,053,773.10	37.94%	6.09%	2.40%	6.25%
南部地区及港澳台	167,028,698.22	140,395,782.61	15.95%	34.97%	39.80%	-15.4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销售量	台	3,287	4,005	-17.93%
	生产量	台	3,352	4,105	-18.34%
	库存量	台	323	258	25.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249,925,065.65	97.43%	244,162,593.52	98.20%	2.36%
其他	6,600,131.04	2.57%	4,473,242.51	1.80%	47.55%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原材料	249,925,065.65	97.43%	244,162,593.52	98.20%	2.36%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6,149,892.1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1.3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8,160,703.46	26.00%
2	第二名	16,442,905.98	4.36%
3	第三名	15,512,896.54	4.11%
4	第四名	14,463,541.46	3.83%
5	第五名	11,569,844.74	3.07%
合计	--	156,149,892.18	41.3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4,872,892.4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2.6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5,759,995.18	34.27%
2	第二名	27,119,436.16	10.84%
3	第三名	26,799,112.54	10.71%
4	第四名	21,266,353.75	8.50%
5	第五名	13,927,994.79	5.57%
合计	--	174,872,892.41	69.8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4,980,452.76	29,387,412.26	19.03%	主要为本期加大销售渠道投入建设所致。
管理费用	41,547,353.69	28,402,130.71	46.28%	主要为本期职工薪酬和资产重组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121,929.84	-5,462,452.04	-138.85%	主要为本期汇率变化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0,049,370.24	27,340,159.33	9.91%	主要为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2018年同有科技全面推进第三次转型，围绕自主可控、闪存等战略，坚持以创新存储，助力用户实现新价值，全面落实产品研发驱动的业务模式。公司加强高端人才引进与培养，打造更专业、全面的存储团队。公司深入行业发展前沿，进一步加强多种应用场景的研发，加大对存储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等方

面的投入，大力推进技术与产品的开拓创新，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发展动态，加强前瞻布局，通过资本运作快速拓展业务领域，收购鸿秦科技，投资泽石科技、国科亿存，借助产业链上下游快速发展契机，整合行业上下游资源，打造存储产业链，增强对基础架构的自主可控能力，从而在关键技术上实现弯道超车。公司和天津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津麒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将不断通过联合开发、知识产权授权等方式进行紧密合作，打造全新自主可控全闪存存储产品，为用户提供多层次全方位存储产品、解决方案与服务。围绕满足未来研发、生产、办公一体化发展，实现自主可控，以雄厚的研发实力加快实现“自主梦”，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供应链生产能力，优化产品线结构，持续增强技术创新能力，巩固公司在国产存储市场领导品牌的地位。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3,004.9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91%。

公司密切跟踪国内外产业形势，精准判断市场发展趋势，推进实施自主可控战略，并取得初步成果。公司和天津飞腾、天津麒麟展开深入合作，利用飞腾FT-1500A CPU研制成功国内首款商用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存储系统，满足国产化需求、并面向企业级应用的高可靠、性能优、高级存储数据服务的多控存储系统，替代当前的x86存储系统，实现了从软件到硬件层面的自主设计，为数据安全、信息安全、供应链安全提供有力保障。公司通过与合作伙伴的协同研发合作、技术支持，加速形成自主可控的技术储备，充分利用在专业存储方面核心能力的先发优势，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资源整合实现公司的全面发展，增强核心竞争力，布局自主可控存储产业链。

项目名称	项目介绍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的
自主可控双控存储 IO 堆栈	基于自主可控的处理器硬件平台和麒麟内核源码，存储 IO 堆栈在内核态实现数百级别的磁盘管理；通过 RAID 技术实现容量聚合和数据容错处理；实现块设备的逻辑管理和地址映射，多 RAID 聚合为池，并从池中分配逻辑块设备资源，供前端导出使用，同时实现缓存加速技术，针对 IO 密集性访问，如数据库应用等进行性能加速	已完成，并申请两项发明专利	基于自主可控飞腾处理器平台和麒麟内核源码，实现块设备的 IO 堆栈，支持数百级别的磁盘管理，支持 RAID 0，1，3，5，6，10，30，50，60 和 N 路镜像的数据保护技术，支持多 RAID 逻辑组建存储池，并从池中划分逻辑块，供前端导出访问；实现特有的缓存加速技术；对 IO 堆栈上的不同工作线程，专 Core 专用，并实现缓存独占，实现掉电时数据一致性保障。
基于国产飞腾 CPU 的存储控制器	基于国产飞腾 FT-1500A 16 核 CPU 开发一款存储控制器。存储控制器，是整个存储系统的核心，上行对应服务器，下行对应存储设备，对数据进行运算、保护和处理。基于飞腾 CPU 的存储控制器开发，主要需要开发存储控制器主板，已及相应的机构与散热器。	已完成，并申请一项发明专利	这款基于飞腾 CPU 的存储控制器，是同有科技践行“自主可控”战略的重要的一步，为更深入的自主可控开发打下了基础，使同有站在了自主可控存储领域的领军地位。 存储系统中，一直以来被国外 CPU 所垄断，这极大的威胁到国家重要数据的安全。而之前基于国产 CPU 的存储系统，大多数性能低下，可靠性低。 以国产飞腾 CPU 替代常用的 x86 CPU 实现真

			正自主可控，需要解决一系列的技术难题，包括缓存同步技术、热插拔技术、掉电保护技术、LPC 中断的 CPLD 模拟技术、心跳同步技术等等。 此存储控制器的研发成功，成为国内首款真正自主可控的、安全可靠的双控存储系统，为国家的数据存储安全，做出重要贡献。
自主可控高可用高可靠双控集群存储系统	开发高可用高可靠双机集群存储系统，基于国产飞腾 CPU 和国产麒麟操作系统为平台，实现了从软件到硬件层面的自主设计，消除了存储设备层面的芯片封锁和信息监听隐患，实现了完全自主可控的全国产双控集群存储系统。	已完成，并申请一项软件著作权	该系统提供了 iSCSI/FC 块设备访问协议，支持 Openstack Cinder 驱动应对不同的应用；提供虚拟化服务,与第三方的存储系统进行对接；特有的自动精简功能，提供容量随业务自动规划；该系统还实现了双控功能、本地克隆以及远程复制等数据备份功能，为数据安全提供了进一步的保障。
基于敏捷开发的自动化存储测试系统	通过敏捷开发自动化管理平台的搭建，智能整合了单元测试、接口测试、功能测试以及前端 UI 测试等测试项目，并通过平台提供的接口扫描技术和可见文字与页面元素绑定技术，实现了自动化脚本的快速的开发，节省了大量的时间以供测试人员在细节推理和流程控制上仔细推敲，从而可以发现更隐秘的 bug。基于敏捷开发的自动化存储测试系统,主要由自然语言处理与接口信息扫描引擎、页面信息解析与浏览器驱动引擎、敏捷环境构建与项目测试引擎和 IO 性能与数据校验引擎四部分组成。	已完成，并申请一项发明专利	基于敏捷开发的自动化存储测试系统，解决了自动化测试过程的诸多难题，不仅提供了简单易用的用户界面对多个测试项目进行统一管理，还实现了自然语言描述的测试用例自动转换为自动化测试脚本,开发人员提交代码后的软件自动化构建以及测试用例的自动化执行，并且程序会记录自动化脚本的每一步操作并生成测试报告，从而使每次测试过程与结果都清晰可查。当遇到测试未通过的测试项，程序还会自动发送邮件给测试和开发人员。该测试系统在脚本自动生成方面有了长足的进展，在接口和功能测试方面，测试系统会自动扫描所测项目中，开发人员定义好的功能接口和接口相关的注释内容，测试人员只需使用系统排列函数顺序即可，无需进行二次开发。使测试脚本意义清晰可辨并且极大的节省了测试脚本开发所需时间。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86	79	8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8.67%	28.42%	32.81%
研发投入金额（元）	30,049,370.24	27,340,159.33	22,767,093.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96%	7.20%	4.8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的比例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602,840.82	443,574,547.72	-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679,242.85	391,289,923.60	2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76,402.03	52,284,624.12	-159.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415,068.49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18,249.99	624,327,361.15	-91.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18,249.99	-321,912,292.66	-82.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8,96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42,564.20	22,250,705.05	-1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3,595.64	-22,250,705.05	-49.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222,065.03	-293,895,634.30	-67.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为本期支付的货款和职工薪酬增加，以及缴纳上期末代收限制性股票个税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为上期支付土地购置款 2.375 亿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同期增加，主要为本期分派现金股利较上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8,937,988.92	17.62%	255,180,053.95	27.75%	-10.13%	主要为本期支付相关投资款项，支付的货款和职工薪酬增加，以及缴纳上期末代收限制性股票个税款所致。
应收账款	170,687,869.98	18.92%	158,984,950.52	17.29%	1.63%	
存货	72,502,913.85	8.04%	74,276,425.70	8.08%	-0.04%	
长期股权投资	87,703,673.70	9.72%	77,257,430.85	8.40%	1.32%	主要为本期公司支付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所致。
固定资产	75,911,996.64	8.41%	76,914,359.88	8.36%	0.05%	
预付款项	35,051,959.51	3.89%	2,289,941.36	0.25%	3.64%	主要为本期预付货款和投资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150,000.00	27.17%	237,500,000.00	25.82%	1.35%	本期增加 765 万元，为报告期内预付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7,755,000.00	169,395,000.00	-83.6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北京亿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	增资	10,105,000.00	3.799%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不适用		344,426.68	否	2017 年 06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北京泽石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	增资	10,000,000.00	5.128%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不适用			否	2018 年 08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20,105,000.00	--	--	--	--	--	0.00	344,426.6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	否	6,445	6,445		4,910.27	76.19%	2015 年 06 月 30 日	815.94	16,766.00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797	4,797		4,510.5	94.0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3,930	3,930		4,036.69	102.7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收入）	否				2,391.65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172	15,172		15,849.11	--	--	815.94	16,766.00	--	--
超募资金投向											
购置办公场所		5,485	659		599.47	90.97%					
投资设立同有香港全资子公司		3,339.72	3,339.72		3,339.72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0,010.98	10,010.98		10,011.01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8,835.7	14,009.7		13,950.2	--	--			--	--
合计	--	34,007.7	29,181.7	0.00	29,799.31	--	--	815.94	16,766.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1）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公司新购置的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 F16 科技厂房项目，由于该项目厂房交付、验收时间延迟，对项目的实施进展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因此，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公司管理层对项目的实施采取谨慎态度，结合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将该项目延期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调整后，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3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棱镜门”事件后，国家对于信息安全日益重视。随着国家信息安全战略的加速推进，存储行业国产化趋势明显，对公司的自主可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为提升在国内存储市场的竞争力，强化产品质量自主控制能力，提高产品质量和可靠性，需进一步完善兼容性和稳定性等检测手段，优化产品检测线。上市之前规划的生产、仓储场地，已不能完全满足目前的业务需要，需要扩大生产用场地。因此公司决定将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未使用部分的资金优先用于购置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的部分场所，作为公司生产、仓储场地。根据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实施中的实际情况，公司对该项目投资结构、建设周期进行适当调整，项											

	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4 年 3 月 31 日调整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等待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后，公司将根据海淀北部开发建设指挥平台的统一部署进行实施。（3）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公司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与相关政府部门加强沟通，共同商讨经营场所购买事项。经过较长时间的洽商后，明确该事项在近期内无法确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有效发挥在现有生产条件下的产能，公司对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的实施地点、投资结构及建设周期进行适当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4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并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置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4）项目投资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达到计划进度，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大大提升公司 NetStor 系列产品的产业化能力，形成规模化经济效应，强化产品质量自主控制能力，加快公司对市场需求的响应速度，更好地满足客户对于存储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的需求，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存储市场的领先地位。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1）随着存储行业国产化趋势的日益加强，公司围绕募投计划中的研发项目，在自主可控、全国产等方面持续研发投入，加大了在需要更多人力投资的核心软件自研开发上的投入力度，降低了对设备投资的需求。根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对该项目投资结构、建设周期进行适当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3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项目投资于 2014 年年底已达到计划进度，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完善了公司研发体系，提高公司研发、检测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为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提供有力支持，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3、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于 2013 年年底已达到计划进度，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各区域服务网络实行统一支持和管理，保证服务和解决方案的标准化及推广的规范化，提升公司的营销和服务支持能力，其效益与公司其他资源投入共同体现于公司的产品销售和服务，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2013 年 7 月 25 日，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 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2014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 4,826 万元，使用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资金 2,413 万元，购买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作为公司生产、研发、办公场地，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等待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后，公司将根据海淀北部开发建设指挥平台的统一部署进行实施；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 659 万元，购买四川省成都市高攀路 20 号万科金色海蓉三期 3 号楼 25 层 02-06 房间，作为公司在西南地区的研发、运营管理中心；截止报告期末，已累计投入金额 599.47 万元。除尚有 2.11 万元工程尾款及费用待付外，该项目投资已完成，项目已正常投入使用。3、2014 年 12 月 26 日，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使用 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因经较长时间与政府部门洽商后，明确经营场所购买事项在近期内无法确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取消使用超募资金购置 1 号楼的计划。4、2015 年 11 月 11 日，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 1,3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5、2016 年 1 月 26 日，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 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 3,312 万元人民币（以实际汇率为准）购汇 495 万美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设立子公司事项已经完成，相关投资款项 495 万美元，折合 3,339.72 万人民币已支付。7、2016 年 12 月 19 日，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205.03 万元（含截至 2016 年 10 月 19 日超募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超募资金专户后期利息收入，具

	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注销存放超募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1、2014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实施的地点，除原募投计划中规定的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外，增加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作为项目的实施地点。2、2014 年 12 月 26 日，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购买 1 号楼作为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的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975.36 万元，该事项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2012）中磊专审 A 字第 0233 号《关于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1,905.95 万元（含利息收入），本项目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出发，秉承谨慎、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公司近年来又通过获得的发改委等政府项目支持资金购置了部分生产研发设备；在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改进了产品工艺，尽量对已有设备进行更新改造提高已有设备使用效率，因此节约了部分募投项目设备购置成本，从而节约了募投项目实际总投资。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55 万元（含利息收入），本项目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出发，秉承谨慎、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在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节约了少量募投项目设备购置成本，从而节约了募投项目实际总投资。 3、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 2,376.50 万元（含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利息收入）及募集资金专户后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存放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事项已于 2015 年 11 月实施完毕。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专用账户已销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安全软件销售	148 万元	5,063,255.20	5,049,150.50		-114,327.53	-114,277.66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数据存储、信息安全产品销售	3,339.72 万元	85,354,213.02	69,614,744.42	151,221,324.44	23,873,805.94	19,934,627.9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股权投资	3000 万元	95,999,300.05	28,189,300.05		339,552.31	339,552.31
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数据存储、数据管理产品销售	5000 万元	247,212,208.02	50,153,922.87		198,763.72	155,188.8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随着5G、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应用的不断发展，世界逐渐形成万物互联的有机整体。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的交汇融合引发了数据量爆炸式增长，加之企业对数据价值的愈发重视，存储空间持续增长的同时，也对存储技术提出更大的挑战。企业亟需降低数据存储延迟、提高存储性能、并实现应用与硬件架构间的灵活匹配，以适应其业务对于资源整合、联通及数据高效利用的需求。高性能、高冗余度、低延时、稳定可靠的闪存技术已成为市场最新应用热点与技术，闪存在行业市场正面临爆发性增长契机。随着各类应用的不断应用与推广，随之也产生了无处不在的信息安全风险，数据安全存储作为信息安全的基石，对国家信息安全建设、数字化建设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成为大数据时代实现信息安全的关键一环。随着新兴技术及应用的发展，企业级存储市场已进入创新发展期，分布式存储技术凭借其灵活、开放、安全的特性，能够应对大规模的数据读写需求，为客户打造更加安全可靠的企业级存储。

长期以来，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基础薄弱，贸易逆差较大，大量依赖于进口，核心技术缺失，特别是存储介质受制于人严重制约了国产自主可控存储的发展。近些年，飞腾、申威、龙芯等民族芯片企业发展迅速，国产CPU（中央处理器）的处理能力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从主频到核数完全可以满足存储系统的需求。同时，由于闪存控制器、闪存的核心算法国内企业已经可以自行研发、生产，打破了机械硬盘由国外企业垄断的格局。随着国家对集成电路产业的大力投入，以长江存储为代表的存储芯片企业已经开始生产3D NAND Flash，在不久的将来即可量产，为存储系统的完全自主可控提供了基础。在多种因素推动下，中国已开启信息技术创新驱动的新时代，国产存储厂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在2019年将继续推进以自主可控、闪存为重点的战略方向，全面助力实现第三次转型。加强核心技术人才引进、培养力度，提升自主研发能力，继续落实以产品和技术为驱动的业务模式，以自主可控为核心，加强闪存、分布式等技术的产品布局，全面打造安全稳定、敏捷高效、开放融合的新一代智能化存储系统、各种数据管理及支撑平台。同时，公司合理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整合行业上下游资源，打造存储全产业链生态圈，应对智能化时代下的各种应用需求，通过内生增长和外延扩张实现战略目标双驱动。同有科技将携手合作伙伴，打造针对不同行业的整体解决方案，帮助用户突破数字化和云化转型的存储瓶颈。

自主可控是国家战略，也是企业信息化的迫切需求，作为专注于数据安全的本土的企业，公司向来以自主可控和信息安全为己任，以树立民族品牌形象，推动民族存储产业的发展为使命，坚持走自主创新，

全国产自主可控之路。公司将以充足的信心、持久的耐心以及坚定不移的决心持续推进自主可控战略，借助存储介质变革、闪存技术发展迅速的机遇，向研发技术型公司转变，厚积薄发，实现弯道超车，助力中国存储产业的蓬勃发展，进而实现自主梦、世界梦。同有科技深耕存储领域三十年，通过不断的研发创新和投资布局，已在自主可控领域具备较强的先发优势，公司将紧跟国家信息安全、军民融合战略，继续巩固国内自主可控市场。随着公司产品研发驱动转型推进落地，技术、产品逐步成熟完善，同有将进一步拓展国内通用市场，打破市场封闭性。未来，随着在国内通用市场扎根布局、基础稳固，公司将作为国内存储领域第一梯队公司，代表中国企业与国外厂商同台竞技，缔造存储民族品牌。

（三）经营计划

1、加强战略导向，全面推进转型

公司将进一步探索和研究国内外前沿发展动态和趋势，加强战略导向管理，分级分层达成战略共识，认真研究环境变化，深入新兴技术领域，增加创新投入，加强前瞻布局。全面落实推进以自主可控、闪存为重点的发展战略，促进项目驱动向产品研发驱动转变，在分布式领域进行产品和研发布局，推动自主可控、闪存在应用场景的应用，增强核心竞争力，从而在关键技术上实现弯道超车，进而实现公司业务盈利性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2、坚持技术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围绕闪存、自主可控方向重点投入，整合分布式存储技术，配套扩充研发人员与设备，进一步完善基于国产芯片的存储系统的研发，构建完整的自主可控的全国产信息系统，通过不断的研发创新为客户打造安全稳定、敏捷高效、开放融合的新一代智能化存储系统。同时，公司将加强产学研体系建设，通过与国内外优秀企业多层面的合作，加强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及创新。公司将坚持以软件定义为基础、以贴近应用为核心、以客户需求为方向，丰富升级自主可控、闪存系列产品线，创建同有新产品矩阵，巩固公司国产存储市场领导品牌的地位。

3、优化销售模式，扩大市场覆盖区域

公司将持续发挥在重点行业客户中的先发优势，在巩固现有客户与行业的基础上，优化销售网络布局，通过与集成商、ISV合作，加强营销渠道建设，促进销售模式转变，积极拓展新行业、新领域，扩大公司在市场的覆盖区域。公司将继续重点聚焦政府、金融、特殊行业，并加快在金融、电信、能源等行业的布局，凭借高品质的存储产品、一流的解决方案和专业的技术服务，在重点行业的核心业务领域不断取得突破，积极开拓更大的市场份额。

4、借力资本市场，完善产业布局

公司将充分借力资本市场平台，依托自身在存储市场积累的丰富经验，整合鸿秦科技在固态存储领域的技术优势及特殊行业客户资源，巩固公司主营业务的增长空间。同时，公司将继续探索外延式发展契机，

积极寻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的优质项目及企业，通过基金运作、股权投资、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模式，快速拓展业务领域，不断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为公司业务发展注入新动力，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规模和综合竞争力。

5、完善内控模式，强化执行力度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业务复杂程度逐渐提高，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与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相适应的各项管理制度，寻求有效的内部决策机制与制度管理体系，全面完善战略规划、经营计划、全面预算、绩效考评、流程控制等重要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制度管理化水平，强化内部执行力。同时，通过利用现有信息化平台，公司将不断建立健全管理流程标准，提高流程执行的规范性、有效性和系统性，全面提升员工工作主观能动性。

6、加强人才引进，完善考核激励机制

公司将结合未来发展战略，加强人才引进、培养和储备力度，全面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拓宽高端人才引进渠道，结合业务管理需求优化人才结构，加强梯队建设，促进公司全面统筹发展。公司将继续完善考核机制与激励机制，打造利益共同体，通过与员工共享发展成果，吸引和留住人才，增强公司凝聚力与向心力。同时，加大培训体系建设力度，依托同有大学和外部培训，开展多层次的培训课程，促进员工自身发展与公司长远发展相结合。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技术和产品研发风险

目前存储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技术更新和产品换代迅速。公司密切跟踪前沿技术趋势，围绕自主可控、闪存、分布式等方向重点进行研发投入，推进技术与产品创新。若公司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不能正确判断并适时调整自身研发策略，不能正确把握新技术的研发方向，将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公司将紧密跟踪国内外的技术走向，深入调研客户实际需求，持续投入研发资源，加强专业人才引进，提升公司专业技术水平。

2、并购整合与管理能力风险

随着公司并购投资推进，产业链布局逐步铺展，公司业务领域进一步拓展、产品种类得到丰富，资产和人员有一定幅度的扩张，经营规模扩大，将在跨区域管理、战略协同、内部控制和资金管理等方面面临新的挑战。虽然上市公司将制定较为完善的战略、业务、资产、财务、企业文化和人员整合计划，并采取一定措施保证标的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但是仍然存在整合计划执行效果不佳，导致上市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重组后上市公司规模扩张或业务拓展的风险。

3、公司资产规模较小的经营风险

虽然公司具备了较强的销售能力和研发能力，但与国际大型存储厂商相比，公司在总体资产规模和营

业收入方面依然相对较小。针对目前的实际情况，公司注重营销体系建设和技术研发，优先保证最能迅速提升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的业务环节。同时，公司也对业务模式进行针对性的调整，销售人员根据业务重点进行市场细分，但存储行业竞争的日趋加剧，重要客户采购规模、采购周期的变化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存在公司业务模式调整不能及时见效的风险。公司将不断拓展行业营销的覆盖面，持续深化“立足主流市场及高端应用、聚焦重点行业”的发展战略，进一步聚焦重点行业，降低单一行业重要客户采购行为波动的影响。

4、由技术变革导致的投资风险

面对云计算、大数据、全闪存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行业发展不断变革，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变化不断调整市场布局方向，全面完善产业布局。公司通过投资、参股等多种方式积极推进战略部署，可能出现公司不能准确判断市场变革趋势，资源与业务的有效整合不及预期，标的公司业绩未兑现承诺等情形，从而可能导致公司投资效果不达预期。公司将通过专业化的管理和运作模式对新业务、新项目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和评估，审慎判断，谨慎决策，降低新业务、新领域拓展的风险。

5、商誉减值风险

随着公司外延式发展，投资、并购等行为增加，会在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并购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不达到预期，则存在商誉减值风险，减值金额将计入本公司利润表，从而对本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与并购公司业务、技术、管理等方面的资源整合，加强并购公司规范管理，实现协同发展，提升并购公司盈利能力。

6、政策实施进度带来的市场风险

随着信息安全、军民融合等国家战略的逐步推进，安可逐步落地，其发展态势超出预期，自主可控市场迎来快速发展机遇。但国家战略实施需结合各地区、行业及市场自身发展规律和状况，全面落实尚需一定周期。公司制定了自主可控战略，做出全面部署，紧盯市场变化，密切关注政策导向，依托公司在自主可控领域的成功案例和成熟经验，加强与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用户的沟通衔接，紧跟自主可控发展步伐，为自主可控市场全面铺开奠定基础。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8年4月2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421,057,9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0.20元人民币（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8,421,159.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上述方案已于2018年4月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56,176,70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264,343,600.3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

2017年4月21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股本421,270,0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0.5元现金（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21,063,501.90元。上述方案已于2017年5月实施完毕。

2、2017年利润分配预案

2018年4月2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股本421,057,9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0.20元现金（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8,421,159.60元。上述方案已于2018年4月实施完毕。

3、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

2019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8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此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00	20,219,374.40	0.00%			0.00	0.00%
2017 年	8,421,159.60	50,826,648.39	16.57%			8,421,159.60	16.57%
2016 年	21,063,501.90	128,761,246.43	16.36%			21,063,501.90	16.3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全面推进第三次转型，目前处于战略推进的关键节点，研发投入、内部整合、产业链布局等方面资金需求较大。此外，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及投资优质标的，后续需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入。为保证公司财务健康状况，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拟定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结合第三次转型战略，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研发投入、内部整合、产业链布局等方面资金需求，相应降低财务费用支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华创瑞驰、杨建利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合伙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	2019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4、保证将依照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			

			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分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6、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合伙企业对上市公司拥有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对上市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或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任职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华创瑞驰、杨建利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	2019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业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于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参与或从事与鸿秦科技、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人/本合伙企业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期间，应遵守以下承诺：（1）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目前开展的或将来规划的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其他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目前			

			开展的或将来规划的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合作、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目前开展的或将来规划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在上述各项活动中拥有利益。（2）如果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并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3）			

			如果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放弃该等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竞争性业务，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分多次向上述主体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 （4）在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			

			努力促使本人/本合伙企业的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3、本人/本合伙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合伙企业应就由此而使上市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本人/本合伙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全部利益均应归于上市公司。			
	陈守忠、仇悦、方一夫、李东红、罗华、沈晶、唐宏、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在	2019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如果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7、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			

			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其他承诺	1、截至本说明及确认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对外质押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安排； 2、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在本次交易约定的业绩承诺及相应补偿措施实施完毕前将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质押的，将在确保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承诺及其补偿	2019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措施的实施不受该等股份质押的影响的前提下实施，即仅可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已解锁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 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可为独立执行之承诺，其中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上述各项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若违反本承诺，损害上市公司合法权益的，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愿意赔偿上市公司的损失并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其他承诺	1、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	2019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3、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4、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			

			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担补偿责任。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其他承诺	1、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已经依法履行对鸿秦科技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鸿秦科技合法存续的情况。 2、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持有的鸿秦科技的股权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质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等，亦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其它形式的纠纷等影响本次重组的情形。同时，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持有的鸿秦科技股权将维持该等状态直至变更登记到上市公司名下。 3、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持有的鸿秦科技股权为权属清晰的资产，并承诺办理该等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的情况，同时承诺将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该等股权的权属转移手续。 4、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在将所持鸿秦科技股权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前，保证鸿秦科技保持正常、有序、合法经营			

			状态，保证鸿秦科技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鸿秦科技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的行为。如确有需要进行与前述事项相关的行为，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须经过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5、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转让所持鸿秦科技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保证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中不存在阻碍转让所持鸿秦科技股权的限制性条款。鸿秦科技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			

			不存在阻碍转让所持鸿秦科技股权转让的限制性条款。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其他承诺	1、本次重组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2、本人将致力于保证上市公司继续保持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继续保持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人以及相关关联人的独立性。 3、本人将继续履行于 2012 年 3	2019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月 2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以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其他承诺	1、在上市公司依法公开披露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前，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依法对相应信息履行保密义务，不存在公开或者泄露该等信息的情形。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利用未经上市公司依法公开披露的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违法活动。 2、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 3、本人/本公司/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本合伙企业在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其他承诺	本人与本次重组中的中介机构及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其他承诺	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的关联方与本次重组中的中介机构及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就本次重组，本公司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或者提供信息，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公司筹划、实施本次重组，本公司将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大影响的相关信息(“股价敏感信息”)，不得有选择性地向特定对象提前泄露。 3、就本公司所获悉的股价敏感信息，本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 4、本公司预计筹划中的本次重组相关事项难以保密或者已经泄露的，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 5、本公司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为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或者书面确认及承诺/口头证言，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和证言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一切足以影响本次重组各			

			项申请材料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并无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 6、本公司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有关副本资料或复印件、电子文件与正本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该等文件上的签名及印章均是真实的、有效的；该等文件中所述事实均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 7、本公司不存在为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应提供而未提供的任何有关重要文件或应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而未披露的任何有关重要事实，且在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任			

			何重要文件或重大事实中，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 8、本公司依法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其中，书面文件与电子文件一致。9、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陈守忠、仇悦、方一夫、李彬、李东红、罗华、沈晶、唐宏、佟易虹、谢瑜、杨大勇、杨永松、周泽湘	其他承诺	1、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法律责任。 2、本人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信息，配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合上市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为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或者书面确认及承诺/口头证言，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和证言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一切足以影响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并无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 4、本人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有关副本资料或复印件、电子文件与正本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该等文件上的签名及印章均			

			是真实的、有效的；该等文件中所述事实均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 5、本人不存在为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应提供而未提供的任何有关重要文件或应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而未披露的任何有关重要事实，且在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任何重要文件或重大事实中，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 6、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			

			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其他承诺	1、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及时向上市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 2、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为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或者书面确认及承诺/口头证言，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和证言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一切足以影响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并无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 3、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有关副本资料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或复印件、电子文件与正本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该等文件上的签名及印章均是真实的、有效的；该等文件中所述事实均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 4、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为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应提供而未提供的任何有关重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或应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而未			

			披露的任何有关重要事实，且在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任何重要文件或重大事实中，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 5、如因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提供的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各中介机构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6、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			

			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	其他承诺	1、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有限公司		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公司最近三年及最近 36 个月诚信良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行政处罚及公开谴责。 3、本公司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 号）第 13 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陈守忠、仇悦、方一夫、李彬、李东红、罗华、沈晶、唐宏、佟易虹、谢瑜、杨大勇、杨永松、周泽湘	其他承诺	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人最近三年及最近 36 个月诚信良好，未受到中国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行政处罚及公开谴责。 3、在上市公司依法公开披露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前，本人依法对相应信息履行保密义务，不存在公开或者泄露该等信息的情形。本人不存在利用未经上市公司依法公开披露的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违法活动。本人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号）第 13 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	其他承诺	1、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兰德		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最近三年及最近 36 个月诚信良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行政处罚及公开谴责。 3、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 号）第 13 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4、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因此而使上市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			
	陈守忠、仇悦、方一夫、	其他承诺	1、本人最近五年内的诚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李东红、罗华、沈晶、唐宏、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2、本人最近五年内，亦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重大违法行为或不诚信行为。 3、如在本次重组过程中，本人发生上述任一情况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及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其他承诺	1、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	2019 年 01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且截至本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可预见的可能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2、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亦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重大违法行为或不诚信行为。			

			3、截至本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以及各自的关联方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4、如在本次重组过程中，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发生上述任一情况的，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及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			
	杨建利	其他承诺	1、鸿秦科技历史上的股权和股份转让均通过其股东会决议通过或经过全体股东签	2019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字同意通过，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历次股权和股份转让真实、合法、有效，相关转让对价均已支付完毕，历次股权和股份转让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或潜在法律纠纷。 2、鸿秦科技所有股东历史上的出资均由鸿秦科技股东会决议通过，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鸿秦科技的历次出资事项均不存在任何出资不实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且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或潜在法律纠纷。 3、鸿秦科技历史沿革中不曾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代他人持有的情形，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形式的行使股东			

			权利受限制的情形；鸿秦科技目前股权结构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法律纠纷，鸿秦科技现有股权真实、合法、清晰、完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代他人持有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形式的股东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4、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已取得了其实际经营业务所需的各项合法有效的资质、许可和证照，无需取得其他资质、许可和证照。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的业务经营合法有效。 5、鸿秦科技已取得的包括域名在内的各项知识产权及其他资产合法、有效，不			

			存在权属纠纷，也不存在他项权利限制。 6、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无正在履行的对外借款或担保合同。本人保证并确保，本次重组完成前，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不会签署和/或履行任何对外借款或担保协议，不会作出任何对外担保承诺，不会受任何对外担保义务的约束。 7、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鸿秦科技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海关、外汇、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原因产生的争议、纠纷、行政处罚或任何形式的潜在风险。本人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前，鸿秦科技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			

			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原因产生的争议、纠纷、行政处罚或任何形式的潜在风险。如未来根据有权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或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因其存续期间内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海关、外汇、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而需要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等罚款或损失。8、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期间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税务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且已建立健全内部财务制度，自觉缴纳各种税款，			

			不存在偷税、漏税的情况，其享受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出现过因偷税、漏税而遭受税务机关处罚的情形。如未来鸿秦科技及/或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因其存续期间内税务机关要求或决定，就税收相关事项而需要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等罚款或损失。 9、本人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前，若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因承租或使用的物业存在土地使用权到期、未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未办理租赁备案及不定期租赁的情形导致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			

			该租赁物业，承诺人将尽一切努力尽快将涉及该租赁物业的相关经营业务转移，寻找替代办公场所并组织搬迁工作，确保上述搬迁不会对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的生产经营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如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不能按照租赁合同的约定继续使用该租赁物业进而使其现有资产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承担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由该等事项产生的一切资产损失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及搬迁费等）。 10、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			

			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期间没有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政府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形。本人保证并确保，本次重组完成前，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政府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形；否则，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可能产生罚款或损失。本人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可为独立执行之承诺，其中任何一项承诺若被			

			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上述各项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人承诺以上关于本人的信息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其他承诺	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与上市公司的股东、鸿秦科技其他股东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鸿秦科技和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鸿秦科技及上市公司的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以及上市公司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经办人员不存在相互投资、任职	2019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高管、亲属关系及其他关联关系。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禁止本人成为鸿秦科技或上市公司股东身份的情况。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投入标的公司的资金/资产为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自有资金/资产，将其投入标的公司/购买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法律障碍。如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因历次转让或受让股权引致纠纷，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为基础解决该争议。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就历次转			

			让、受让鸿秦科技的股权已依法缴纳各项税费，不存在被税务机关处罚的风险。保证鸿秦科技股权不发生重大变化，保证鸿秦科技的利益不受重大不利影响。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可为独立执行之承诺，其中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上述各项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以上关于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的信息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人/本公司/本合			

			伙企业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陈守忠、方一夫、李彬、李东红、唐宏、谢瑜、杨大勇	股份减持承诺	1、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本次交易中，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如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则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不会减持该等上市公司股份。在此期间，如由于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将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018 年 08 月 20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仇悦、罗华、沈晶、杨永松、周泽湘	股份减持承诺	1、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本次交易中，自上市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人不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此期间，如由于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将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018 年 08 月 20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佟易虹	其他承诺	自本次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如拟减持同有科技股份，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	2018 年 07 月 31 日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交易所之相关规定执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杨建利	股份限售承诺	"1、本人/本合伙企业同意并承诺，就其在本次重组中取得（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期满后若本人/本合伙企业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已被触发，则应先补偿后解锁。 2、本人/本合伙企业基于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衍生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3、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则根据监	2019 年 04 月 12 日	至业绩承诺完成	正常履行中

			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股份锁定。股份锁定期满后，股份转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4、就在本次重组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含所派生的股份，如红股、转增股份等），本人/本合伙企业承诺在本次重组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相关业绩承诺义务均实施完毕之前不得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 5、如本次重组因本人/本合伙企业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			

			论明确以前，本人/本合伙企业将暂停转让上述股份。"			
	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宓达贤;田爱华	股份限售承诺	"1、本公司/本人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期满后分期解锁。若本公司/本人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已被触发，则先补偿后解锁。（1）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第二年度或第三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约定的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含本数），则本公司/本人当期可解锁的股份数为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的 30%。（2）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第二	2019 年 04 月 12 日	至业绩承诺完成	正常履行中

			年度或第三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约定的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100%（不含本数），则本公司/本人在当期可解锁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的30%—（当期承诺净利润数—当期实现净利润数）÷2018 至 2021 年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价格÷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 （3）本公司/本人在承诺期第四年度结束后可解锁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第一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二年度当期应			

			补偿股份数量—第三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四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一年度已解锁股份数量—第二年度已解锁股份数量—第三年度已解锁股份数量在计算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时，若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零时，则按零取值。 如在盈利承诺期内上市公司有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公式中的“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本公司/本人基于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衍生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3、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则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股份锁定。股份锁定期满后，股份转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4、如本次重组因本公司/本人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本人将暂停转让上述股份。"			
	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本合伙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期满后分	2019 年 04 月 12 日	至业绩承诺完成	正常履行中

			期解锁。若本合伙企业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已被触发，则先补偿后解锁。 （1）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或第二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约定的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含本数），则本合伙企业当期可解锁的股份数为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的 33%。 （2）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或第二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约定的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不含本数），则本合伙企业在当期可解锁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在本			

			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的33%—（当期承诺净利润数—当期实现净利润数）÷2018 至 2020 年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价格÷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 （3）本合伙企业在承诺期第三年度结束后可解锁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第一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二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三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一年度已解锁股份数量—第二年度已解锁股份数量 在计算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时，若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零时，则按零取			

			值。 如在盈利承诺期内上市公司有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公式中的“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2、本合伙企业基于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衍生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3、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则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股份锁定。股份锁定期满后，股份转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4、如本次重组因本合伙企业涉嫌所提供或披露			

			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合伙企业将暂停转让上述股份。"			
	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第二年度或第三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含本数）但未达到 100%（不含本数），则不触发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及田爱华当期的业绩补偿义务。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第二年度或第三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90%	2019 年 04 月 12 日	2018 到 2021 年业绩承诺期间	正常履行中，鸿秦科技已完成 2018 年度业绩承诺。

			（不含本数），或在盈利承诺期内第四年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当期触发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及田爱华的业绩补偿义务。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及田爱华应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就未实现利润部分进行补偿，股份补偿不足时，以现金补偿。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及田爱华业绩补偿总额以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交易对价为限。 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			

			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2018至 2021 年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价格—累积已补偿金额]×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在鸿秦科技的持股比例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补偿金额/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 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当期补偿金额－当期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 在计算盈利承诺期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及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时，若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及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小于零时，则按零取值，已经补偿的股份及现金不冲回。"			
	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	2019 年 04 月 12 日	2018 到 2020 年业绩承诺	正常履行中，鸿秦科技已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期内第一年度或第二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90%（含本数）但未达到100%（不含本数），则不触发珠海汉虎纳兰德当期的业绩补偿义务。 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或第二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90%（不含本数），或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三年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当期触发珠海汉虎纳兰德的业绩补偿义务。珠海汉虎纳兰德应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就未实现利润部分进		期间	完成 2018 年度业绩承诺。

			行补偿，股份补偿不足时，以现金补偿。珠海汉虎纳兰德业绩补偿总额以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交易对价为限。珠海汉虎纳兰德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2018 至 2020 年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价格—累积已补偿金额]×珠海汉虎纳兰德在鸿秦科技的持股比例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补偿金额/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 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当期补偿金额－当期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 在计算盈利承诺期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及当期应补偿现			

			金金额时，若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及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小于零时，则按零取值，已经补偿的股份及现金不冲回。"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泽湘、杨永松、佟易虹、沈晶	股份限售承诺	（1）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4）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2 年 03 月 21 日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内及离任后半年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周泽湘、杨永松和佟易虹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了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泽湘、杨永松和佟易虹先生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为："本人作为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持有同有飞骥24.84%的股份，合计与其他两位一致行动人持有同有飞骥74.52%的股份。为避免出现与同有飞骥的同业竞争，本人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1）本人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同有飞骥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2）本人保证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	2012 年 03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从事、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同有飞骥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与同有飞骥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如果本人有与同有飞骥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同有飞骥，并尽其最大努力，按同有飞骥可接受的合理条款与条件向同有飞骥提供上述机会。无论同有飞骥是否放弃该业务机会，本人均不会自行从事、发展、经营该等业务。"			
	周泽湘、杨永松、佟易虹、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周泽湘、杨永松和佟易虹以及持有公司	2012 年 03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5%以上股份的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①在发行人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中小股东利益。②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周泽湘、杨永松和佟易虹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规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资金往来，周泽湘、杨永松和佟易虹出具了《规范与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①严格限制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与同有飞骥在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占用公司资金，不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	2012 年 03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②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身份要求同有飞骥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a.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b.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c.委托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d.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e.代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偿			

			还债务；③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发现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有侵占公司资产行为时，承诺人无条件同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立即启动对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占有即冻结'的机制，即按占用金额申请司法冻结承诺人所持公司相应市值的股份，凡侵占资产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份偿还。"			
	周泽湘、杨永松、佟易虹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周泽湘、杨永松、佟易虹已出具书面承	2012 年 03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诺：若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同有飞骥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需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足额补偿同有飞骥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且在承担后不向同有飞骥追偿，确保同有飞骥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周泽湘	股份减持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作为同有科技第一大股东，不存在与同有科技其他股东采取一致行动的情形，与同有科技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2、本人自同有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首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17 年 5 月 24 日）	2017 年 09 月 29 日	至同有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	承诺履行完毕。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到期的公告，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作出的承诺一同失效。

			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减持同有科技股份的行为；3、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同有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同有科技股份，亦无减持同有科技股份的计划；4、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指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积极配合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有违反，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同有科技所有；6、本人系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			

			愿意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周泽湘、佟易虹、杨永松、唐宏、陈守忠、李东红、沈晶、方一夫	其他承诺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	2017 年 05 月 24 日	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	承诺履行完毕。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到期的公告》，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作出的承诺一同失效。

			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佟易虹;杨永松	其它承诺	从承诺出具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同有科技股份，且无改组董事会的计划。如	2017 年 12 月 27 日	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6 个月	承诺履行完毕。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到期的公告》，因此本

			后续需要减持同有科技股份，届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作出的承诺一同失效。
	周泽湘	其他承诺	①对于同有科技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同有科技及同有科技其他股东的利益；②暂无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改组董事会的计划；③不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谋求同有科技的控制权，且在本次发行完成后 12 个月内，通过任何方式增持同有科技股票后持有的股份比例合计保证不超过 30%；④本承诺方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	2017 年 12 月 27 日	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12 个月	承诺履行完毕。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到期的公告》，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作出的承诺一同失效。

			责任而给同有科技造成损失的，本承诺方将对该等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

[2018]15号），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同时废止。	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务部于2017年4月28日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务部于2017年12月25日修订并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按照上述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青、辛玉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与企业愿景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5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的议案，拟向51名激励对象授予350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10,800万股的3.24%。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2015年6月19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获得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事宜。

2015年6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原51名激励对象中，有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本次调整后，公司此次激励对象人数由51名变更为48名。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15年5月21日完成权益分派，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以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授予数量为630万股，授予价格为10.40元/股。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向调整后的48名激励对象授予630万股限制性股票，确定授予日为2015年6月19日。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价格的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对象、数量、价格及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5年10月，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并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董事会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过程中，有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其对应的全部股票，授予对象由48人减少至46人，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10月27日。

2016年6月3日，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0,7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0.50元现金（含税），以每10股送红股2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权益分派实施后，股权激励限售股数量由6,300,000股增加至13,230,000股。

2016年10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办理本次解锁的相关事宜，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199,962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6年11月，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11月11日。

2016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199,962股，公司总股本由421,470,000股减至421,270,038股。

2017年1月，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共计199,962股股票的回购注销。

2017年11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办理本次解锁的相关事宜，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

计212,058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7年11月，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二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11月28日。

2017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212,058股，公司总股本由421,270,038股减至421,057,980股。

2018年2月，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共计212,058股股票的回购注销。

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办理本次解锁的相关事宜，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175,392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8年11月，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1月20日。

2018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175,392股，公司总股本由421,057,980股减至420,882,588股。

2019年2月，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共计175,392股股票的回购注销。

2、报告期内涉及股权激励相关公告索引

刊登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刊登媒体
2018/2/22	2018-013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29	2018-08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29	2018-089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29	2018-090	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29	2018-09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29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0/29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可解锁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1/16	2018-095	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股份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8/11/21	2018-096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1/21	2018-097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11/21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8年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发表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8年3月1日至2018年3月10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OA办公平台进行了公示。2018年3月12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18年3月16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18年3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18年3月16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109名激励对象1,2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9.42元/股。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8年4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董事会同意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9.42元/股调整为9.4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8年5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登记工作，共向109名激励对象授予了1,200万份股票期权，授予期权的行权价格为9.40元/股。

2019年3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19年3月15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62名激励对象30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0.06元/股。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9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未达行权条件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未达行权条件部分股票期权共计36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报告期内涉及股权激励相关公告索引

刊登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刊登媒体
2018/3/1	2018-01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2018-017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2018-018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自查表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3	2018-027	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6	2018-029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6	2018-030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16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20	2018-03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20	2018-03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20	2018-033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20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20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20		第三届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20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3/20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4/20	2018-03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4/20	2018-041	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4/20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4/20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5-09	2018-044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产生的费用合计为 747.33 万元，剔除股权激励费用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657.16 万元，股权激励费用占剔除股权激励费用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8.12%。其中，核心技术人员的股权激励费用为 64.41 万元，占公司当期股权激励总费用的比重为 8.62%。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无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无

（3）精准扶贫成效

无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1）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封卷工作，并对是否发生重大事项的相关事宜进行了承诺，于2018年1月26日披露了《关于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承诺函》等相关公告，于2018年2月2日披露了《关于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承诺函（修订稿）》等相关公告，于2018年3月21日披露了《关于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承诺函》等相关公告。

（2）2018年3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并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3）2018年5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决议有效期延期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决议有效期自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6个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6个月。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于2018年5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及授权延期的公告》等相关公告。上述事项已于2018年6月8日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未能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已到期。公司于2018年8月8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到期的公告》。

（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2018年7月10日，公司在北京国家会议中心召开了“存储生态启航，自主可控先行”战略暨新产品发布会。此次发布会，公司全面解读了“自主可控、闪存、云计算”三大战略，发布了业界首款商用自主可控存储系统——ACS 5000A，并同天津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津麒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三）2018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1）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并拟向不超过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18年8月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32号），并于2018年8月18日对《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同时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进行了修订，《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8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本次重组的审计机构。

（4）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对公司本次资产重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

（5）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对公司本次资产重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

（6）2018年11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7）2018年11月21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8）2018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181884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9）2018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884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10）2018年12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际进展以及证监会反馈意见等，本公司对反馈意见进行了回复并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

（11）2019年1月10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

及摘要（修订稿）》等相关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8年12月13日签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884号），公司会同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及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列问题逐条进行了沟通、讨论，对反馈意见进行回复说明，并按照反馈意见要求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有关内容进行了必要的修改、补充说明或解释。

（12）2019 年1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 2019 年第 1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重组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

（13）2019年1月21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摘要（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14）2019年2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建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8号）。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摘要（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15）2019年3月11日，鸿秦科技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99978623M）。现公司持有鸿秦科技100%股权，鸿秦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6）2019年4月10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等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18年0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承诺函》等相关公告
	2018年02月0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承诺函（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18年03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承诺函》等相关公告
	2018年03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018年05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及授权延期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18年06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2018年08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到期的公告》
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2018年07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8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8年07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相关公告
	2018年08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等相关公告
	2018年08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更换重大资产重组审计机构的公告》
	2018年09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2018年10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2018年11月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公告
	2018年1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公告
	2018年1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2018年12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18年1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报告书（草案）及摘要（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8月21日，公司会同国投京津冀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科院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SK海力士(无锡)投资有限公司、无锡中科爱思开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泽石科技共同签署了《关于北京泽石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北京泽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1,0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5.128%。详见2018年8月23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及2018年8月24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补充公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000万元投资款已支付完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增资北京泽石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7年8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对外投资的补充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5,928,754	41.76%				-1,517,680	-1,517,680	174,411,074	41.42%
3、其他内资持股	175,928,754	41.76%				-1,517,680	-1,517,680	174,411,074	41.4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5,928,754	41.76%				-1,517,680	-1,517,680	174,411,074	41.4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5,341,284	58.24%				1,305,622	1,305,622	246,646,906	58.58%
1、人民币普通股	245,341,284	58.24%				1,305,622	1,305,622	246,646,906	58.58%
三、股份总数	421,270,038	100.00%				-212,058	-212,058	421,057,98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2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共计212,058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2）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沈晶女士于2018年1月31日至2018年2月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共计80万股，按照规定其增持股份的75%即60万股予以锁定。

（3）经2018年2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仇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持股数量按照高管锁定股的原则锁定其中的75%。

（4）2018年11月20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010,768股，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获授限制性股票解锁后予以锁定，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684,368股。

（5）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1月2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周泽湘先生根据其在各托管单元的可转让额度情况解除限售395,554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1月13日，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

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2017年11月29日，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未满足解锁条件而回购的212,058股（系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的数量），总股本由421,270,038股变更为421,057,980股。股份变化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权重很小，对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基本无影响。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周泽湘	62,967,002	395,554		62,571,448	高管锁定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佟易虹	50,640,224			50,640,224	高管锁定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杨永松	47,706,997			47,706,997	高管锁定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沈晶	9,151,773		600,000	9,751,773	高管锁定	按照高管锁定股

						份规定解限
罗华	3,390,940			3,390,940	高管锁定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仇悦	120,960		53,340	174,300	高管锁定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除高管）	1,950,858	1,775,466		175,392	股权激励	已于 2019 年 2 月完成注销
合计	175,928,754	2,171,020	653,340	174,411,07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2月，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共计212,058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421,270,038股变更为421,057,98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9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9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泽湘	境内自然人	19.81%	83,428,597	0	62,571,448	20,857,149	质押	58,930,000
佟易虹	境内自然人	16.04%	67,520,299	0	50,640,224	16,880,075	质押	24,000,000
杨永松	境内自然人	15.11%	63,609,329	0	47,706,997	15,902,332	质押	36,570,000
沈晶	境内自然人	3.09%	13,002,364	800,000	9,751,773	3,250,591	质押	11,074,4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其他	1.87%	7,856,208	7,856,208	0	7,856,208		
罗华	境内自然人	1.07%	4,521,254	0	3,390,940	1,130,314	质押	2,680,000
袁煜恒	境内自然人	0.65%	2,745,000	-178,000	0	2,745,000		
王磊	境内自然人	0.65%	2,737,783	-471,823	0	2,737,783		
王锋	境内自然人	0.42%	1,781,205	187,250	0	1,781,205		
陈俊全	境内自然人	0.33%	1,401,062	180,609	0	1,401,06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泽湘、 佟易虹、杨永松、沈晶、罗华、王磊、袁煜恒为公司的发起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周泽湘	20,857,149	人民币普通股	20,857,149
佟易虹	16,880,075	人民币普通股	16,880,075
杨永松	15,902,332	人民币普通股	15,902,33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7,856,208	人民币普通股	7,856,208
沈晶	3,250,591	人民币普通股	3,250,591
袁煜恒	2,7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45,000
王磊	2,737,783	人民币普通股	2,737,783
王锋	1,781,205	人民币普通股	1,781,205
陈俊全	1,401,062	人民币普通股	1,401,062
周维仁	1,387,949	人民币普通股	1,387,94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	周泽湘、佟易虹、杨永松、沈晶、王磊、袁煜恒为公司的发起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起		

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泽湘先生、杨永松先生、佟易红先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已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到期终止，到期后原 3 名实际控制人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周泽湘先生、杨永松先生、佟易红先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已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到期终止，到期后原 3 名实际控制人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单个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同时，公司任何股东均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以及公司重大事项。根据上述情况，公司经审慎判断，目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 是 □ 否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泽湘	中国	否
佟易虹	中国	否
杨永松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董事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外，未曾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周泽湘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0 年 11 月 23 日		83,428,597	0	0	0	83,428,597
佟易虹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0 年 11 月 23 日		67,520,299	0	0	0	67,520,299
杨永松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0 年 11 月 23 日		63,609,329	0	0	0	63,609,329
罗华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 年 11 月 29 日		4,521,254	0	0	0	4,521,254
唐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 年 12 月 01 日		0	0	0	0	0
李东红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6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0	0
陈守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6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0	0
杨大勇	监事	现任	男	56	2012 年 01 月 20 日		0	0	0	0	0
谢瑜	监事	现任	女	39	2013 年 11 月 08 日		0	0	0	0	0
李彬	监事	现任	女	30	2016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0	0
沈晶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7	2010 年 11 月 23 日		12,202,364	800,000	0	0	13,002,364
方一夫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5	2016 年 12 月 22 日		0	0	0	0	
仇悦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8 年 02 月 09 日		232,400	0	0	0	232,400
合计	--	--	--	--	--	--	231,514,243	800,000	0	0	232,314,24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仇悦	副总经理	任免	2018 年 02 月 0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聘任为副总经理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周泽湘先生

周泽湘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EMBA；中国计算机学会信息存储技术专业委员会委员；2001年至今任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监事；1998年11月至2010年11月，任北京同有飞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AIRDECK TECHNOLOGIES, INC.董事、融智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北京创董创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青岛耕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等。

2、佟易虹先生

佟易虹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北京贵州企业商会常务副会长，北京安顺企业商会会长；2000年至2011年6月，任西安同有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1年至今，担任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匠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3、杨永松先生

杨永松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至今，担任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4年4月至今，任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1998年11月至2010年11月，任北京同有飞骥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苏氏精密制造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雅科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迈达康医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强基精密制造产业园（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阳强基精密制造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匠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4、罗华先生

罗华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2002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广州分公司产品部销售经理、产品部经理、营销中心行业发展部经理、商业市场营销中心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唐宏先生

唐宏先生，男，中国国籍，1967年10月生，工学博士。1988年7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军队某研究所，历任助工、工程师、高工、研究员。2016年1月至2017年5月任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8年4月，任北京雅智信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架构师；2018年4月至今，任北京计算机技

术及应用研究所研究员/技术总监；2018年8月至今，任上海航天芯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10月20日至今任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2月1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陈守忠先生

陈守忠先生，1963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1984年至2003年11月，历任中央财经大学党委组织部副主任科员，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系农财教研室主任、学生党支部书记，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系党总支副书记、系副主任。2003年12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2013年5月至今任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7月至2019年1月18日任西安金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02月13日至今任北京奥博视点影视文化传播中心执行董事。2018年12月02日至今任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李东红先生

李东红先生，1972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1999年8月起任教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先后任讲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创新创业与战略系副系主任、副教授，清华大学全球产业4.5研究院副院长。2014年1月至2017年5月任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8月至今任四川长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任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杨大勇先生

杨大勇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起就职于公司，任质量经理；2012年1月20日至今任公司质量经理、监事会主席。

2、李彬女士

李彬女士，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行业营销中心运营主管、监事。

3、谢瑜女士（已于2019年4月23日离任）

谢瑜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硕士毕业。2006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人力资源助理、员工发展主管、绩效薪酬经理，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监事。

4、郑海琴女士

郑海琴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工业大学本科毕业。2009年3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技术助理、信息系统主管、生产管理部经理、业务数据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信息系统部ERP解决方案经理、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周泽湘

周泽湘先生，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

2、沈晶女士

沈晶女士，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0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罗华

罗华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

4、方一夫先生

方一夫先生，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6年至2009年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分所，担任高级审计师；2009年至2014年，就职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5年至2016年5月，就职于中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5、仇悦先生

仇悦先生，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至 2010 年任北京威视数据系统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0 年至 2013 年任苏州捷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存储及服务器事业部总经理；2014 年 9 月 9 日至今任公司产品中心总经理，并于 2018 年 2 月 9 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泽湘	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1 年 10 月 01 日		否
周泽湘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 年 01 月 03 日		否
周泽湘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14 日		否
周泽湘	中国计算机学会信息存储技术专业委员会	委员	2012 年 01 月 01 日		否
周泽湘	AIRDECK TECHNOLOGIES, INC.	董事	2016 年 10 月 12 日		否
周泽湘	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 年 04 月 10 日		否
周泽湘	融智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5 月 18 日		否

周泽湘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9 月 25 日		否
周泽湘	北京创董创新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8 月 11 日		否
周泽湘	青岛耕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1 月 22 日		否
杨永松	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4 年 06 月 01 日		否
杨永松	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1 年 10 月 01 日		是
杨永松	苏氏精密制造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6 月 03 日		否
杨永松	重庆雅科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7 月 03 日		否
杨永松	北京迈达康医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21 日		否
杨永松	强基精密制造产业园（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2 月 14 日		否
杨永松	安阳强基精密制造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1 月 08 日		否
杨永松	北京匠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1 月 14 日		否
佟易虹	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1 年 10 月 01 日		是
佟易虹	北京贵州企业商会	常务副会长	2011 年 10 月 01 日		否
佟易虹	北京安顺企业商会	会长	2014 年 07 月 07 日		否
佟易虹	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7 月 07 日		否
佟易虹	北京匠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1 月 14 日		否
唐宏	北京雅智信科技有限公司	首席架构师	2017 年 05 月 13 日	2018 年 04 月 01 日	是
唐宏	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0 月 20 日		是
唐宏	北京计算机技术及应用研究所	技术总监	2018 年 04 月 01 日		是
唐宏	上海航天芯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08 月 01 日		否
李东红	清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创新创业与战略系	副主任、副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3 年 01 月 03 日		是
李东红	清华大学全球产业 4.5 研究院	副院长	2015 年 07 月 15 日		否
李东红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8 月 29 日		是
李东红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2 月 14 日		是
陈守忠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	教授	2003 年 12 月 01 日		是
陈守忠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5 月 17 日		是
陈守忠	西安金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7 月 07 日	2019 年 1 月 18 日	是
陈守忠	北京奥博视点影视文化传播中心	执行董事	2018 年 02 月 13 日		否
陈守忠	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2 月 02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报酬按职位工资支付不另外支付董事或监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3人（含董事7人、监事3人、高管5人），其中11人在公司领取津贴或报酬，2018年实际支付报酬共计356.38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泽湘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现任	38.17	否
杨永松	董事	男	54	现任		是
佟易虹	董事	男	55	现任		是
罗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34.41	否
李东红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8.4	否
陈守忠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8.4	否
唐宏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8.4	否
杨大勇	监事	男	56	现任	23.87	否
谢瑜	监事	女	39	现任	38.88	否
李彬	监事	女	30	现任	22.01	否
沈晶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7	现任	34.89	否
方一夫	财务总监	男	35	现任	75.32	否
仇悦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63.63	否
合计	--	--	--	--	356.3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周泽湘	董事长、总经理					1,512,000	1,512,000		10.40	0
罗华	董事、副总经理					604,800	604,800		10.40	0
沈晶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209,600	1,209,600		10.40	0
仇悦	副总经理					120,960	120,960		10.40	0
合计	--	0	0	--	--	3,447,360	3,447,360	0	--	0
备注（如有）	2018 年 11 月，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11 月 20 日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9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0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9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3
销售人员	67
技术人员	118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69
合计	3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35

大学本科	203
大专	46
其他	16
合计	300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以岗定薪及业绩考核原则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明确了薪资结构、绩效考核方式及薪资调整原则，使员工的收入与个人岗位贡献及能力提升明确挂钩，激励员工努力工作，不断提升自身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薪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金额为206.51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总额的0.81%，公司利润对该部分职工薪酬总额变化的敏感性较低。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有29人，占全体职工人数的9.67%，核心技术人员占比较去年同期无明显变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总额为1,085.31万元，占公司职工薪酬总额的15.47%，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占比较去年同期增加6.17%。

3、培训计划

为规范和促进公司培训工作持续、系统地进行，通过知识、经验、能力的积累、传播、应用与创新，提升员工职业技能与职业素质，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服务公司战略，公司制定了员工培训管理制度。制度涵盖适用范围、实施原则、培训相关部门职责等，对公司的培训工作起到了指导性作用。公司人力资源部设有专门的培训岗位，各部门也设有接口人。公司人力资源部整体规划公司各层面的培训，每年年初根据公司当年业务发展需要及员工培训需求制定全年的培训计划，负责组织新员工的入职培训和全体员工的管理知识、职业素质等培训，并监督、协助各部门开展各种专业技能的培训。各部门严格按照培训计划开展各种技术技能、知识的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有7名董事，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及成员能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运作并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运作顺畅，未出现越权行使股东大会授权权限的行为，也未出现越权干预监事会运作和经营管理层的行为。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与审定。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

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周泽湘先生，其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泽湘先生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拥有独立完整的体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17%	2018 年 03 月 16 日	2018 年 03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42%	2018 年 04 月 02 日	2018 年 04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35%	2018 年 06 月 08 日	2018 年 06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22%	2018 年 11 月 21 日	2018 年 11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东红	13	12	1	0	0	否	4
唐宏	13	11	2	0	0	否	4
陈守忠	13	12	1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运作，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参照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分别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人才选拔、薪酬管理等方面发表合理意见和建

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采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述职，综合公司财务、安全管理、人力资源等相关部门提供年度数据，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评价。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和骨干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实现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识别出高级管理层中的重大舞弊行为； 公司已经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	重大缺陷：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错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无效。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重要缺陷：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较大失误；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1、经营收入错报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总额的 5% ； 2、利润总额错报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 重要缺陷： 1、经营收入错报金额 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总额的 3%≤错报〈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总额的 5% ； 2、利润总额错报金额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 一般缺陷： 1、经营收入错报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总额的 3% ； 2、利润总额错报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评价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评价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9]第 1-025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青、辛玉洁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9]第 1-02518 号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有科技”）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同有科技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同有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五）所述，同有科技2018年收入37,748.11万元，2017年营业收入37,961.55万元，同比下降0.56%。同时2018年度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营业收入15,122.13万元，占合并收入40.06%，较去年9,762.46万元，同比增长54.90%，变动较大。营业收入的真实与准确对经营业绩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并测试了同有科技的销售活动的内部控制；

（2）调查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比较交易价格、分析交易的商业合理性；

（3）针对交易价格、商业合理性等问题进行访谈；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对于符合净额确认条件的收入净额确认；

（5）检查采购合同、销售合同、运单、入库单、验收单据、银行交易流水以及发票，核实交易真实性；

（6）对采购、销售交易进行函证，并对函证过程进行有效控制。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八）和七(二)所述，同有科技2017年投资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忆恒创源”）6,989.50万元，2018年度追加投资1,010.50万元，累计投资8,000.00万元，持股比例16.33%。2018年末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金额1,012.50万元，与同有科技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7,820.37差额较大，管理层应进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由于在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中涉及较多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1、审计应对

（1）了解并测试了同有科技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的内部控制；

（2）查阅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忆恒创源2018年度审计报告，并对其中关键审计程序进行复核，如函证、存货盘点、收入确认等；

（3）查阅北京中同华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忆恒创源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的评估报告，评估目的是评估忆恒创源可收回金额，为同有科技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提供参考依据。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4）对评估师提供方法和参数与我方认可的偏差，重新按照我们认可的方法和参数重新测算。

四、其他信息

同有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同有科技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同有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同有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管理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管理层理层提供声明，并与管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管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青

（项目合伙人）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辛玉洁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937,988.92	255,180,053.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4,192,938.48	160,914,950.52
其中：应收票据	13,505,068.50	1,930,000.00
应收账款	170,687,869.98	158,984,950.52
预付款项	35,051,959.51	2,289,941.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49,204.78	2,666,616.61
其中：应收利息	5,501.31	461,128.6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502,913.85	74,276,425.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8,461.54	4,605,799.13
流动资产合计	455,163,467.08	499,933,787.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703,673.70	77,257,430.8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5,911,996.64	76,914,359.8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342,080.48	20,147,430.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28,905.96	3,875,396.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09,543.13	4,023,80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150,000.00	237,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046,199.91	419,718,419.30
资产总计	902,209,666.99	919,652,206.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984,717.50	63,268,580.76
预收款项	1,087,937.78	1,505,084.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179,134.71	5,810,540.31
应交税费	8,535,824.07	36,489,100.47
其他应付款	4,211,716.46	34,472,079.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8,999,330.52	141,545,385.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75,073.32	8,102,18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3,153.10	537,954.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58,226.42	8,640,138.34
负债合计	85,557,556.94	150,185,523.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1,057,980.00	421,270,0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174,771.33	87,128,063.98
减：库存股	960,062.40	26,461,817.10
其他综合收益	1,509,414.13	-1,508,236.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526,406.62	36,350,684.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4,343,600.37	252,687,95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6,652,110.05	769,466,683.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6,652,110.05	769,466,683.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2,209,666.99	919,652,206.57

法定代表人：周泽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一夫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一夫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079,361.53	216,816,944.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0,430,432.28	160,914,950.52
其中：应收票据	13,505,068.50	1,930,000.00
应收账款	156,925,363.78	158,984,950.52
预付款项	33,692,359.04	1,767,205.36
其他应收款	267,240,428.47	239,761,929.11
其中：应收利息		456,441.17
应收股利		
存货	72,509,121.71	74,285,817.3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7,224.67	4,545,312.17
流动资产合计	672,908,927.70	698,092,158.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6,754,419.82	116,754,419.8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5,907,502.38	76,909,865.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549,473.34	8,630,902.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28,905.96	3,875,396.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46,564.54	4,011,448.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686,866.04	210,182,033.37
资产总计	895,595,793.74	908,274,192.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3,643,152.46	74,675,421.13
预收款项	1,087,937.78	1,505,084.40
应付职工薪酬	4,166,092.73	5,805,302.34
应交税费	1,324,848.64	33,661,016.64
其他应付款	46,533,631.89	27,410,950.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755,663.50	143,057,774.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75,073.32	8,102,18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3,153.10	537,954.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58,226.42	8,640,138.34
负债合计	113,313,889.92	151,697,913.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1,057,980.00	421,270,0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174,771.33	87,128,063.98
减：库存股	960,062.40	26,461,817.1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526,406.62	36,350,684.31
未分配利润	231,482,808.27	238,289,309.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2,281,903.82	756,576,278.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5,595,793.74	908,274,192.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7,481,090.24	379,615,450.57
其中：营业收入	377,481,090.24	379,615,450.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9,669,922.19	331,717,662.66
其中：营业成本	256,525,196.71	248,635,836.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26,110.02	2,093,933.80

销售费用	34,980,452.76	29,387,412.26
管理费用	41,547,353.69	28,402,130.71
研发费用	30,049,370.24	27,340,159.33
财务费用	2,121,929.84	-5,462,452.0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059,561.55	3,638,128.01
资产减值损失	2,619,508.93	1,320,642.57
加：其他收益	13,017,228.73	8,717,657.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426.68	268,107.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1,242.85	-2,146,960.8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72,823.46	56,883,553.48
加：营业外收入	141,510.23	1,654,755.18
减：营业外支出	114,633.16	2,38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99,700.53	58,535,923.66
减：所得税费用	980,326.13	7,709,275.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19,374.40	50,826,648.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19,374.40	50,826,648.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19,374.40	50,826,648.39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17,650.76	-2,449,238.4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17,650.76	-2,449,238.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17,650.76	-2,449,238.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17,650.76	-2,449,238.48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237,025.16	48,377,40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37,025.16	48,377,409.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80	0.12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80	0.12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周泽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一夫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一夫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26,259,765.80	281,990,823.39
减：营业成本	128,474,777.54	168,963,425.39
税金及附加	1,826,060.02	2,048,843.80
销售费用	34,980,452.76	29,387,412.26
管理费用	40,497,351.97	27,995,388.10

研发费用	30,183,967.38	27,340,159.33
财务费用	2,337,154.40	-5,372,260.9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790,309.15	3,537,212.88
资产减值损失	1,918,152.41	1,320,642.57
加：其他收益	13,017,228.73	8,717,657.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5,068.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0,921.95	41,439,939.27
加：营业外收入	141,460.36	1,654,755.18
减：营业外支出	114,633.16	2,38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4,094.75	43,092,309.45
减：所得税费用	-2,671,317.82	4,786,204.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7,223.07	38,306,104.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7,223.07	38,306,104.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57,223.07	38,306,104.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42	0.09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42	0.0909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6,247,890.25	402,363,187.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46,367.00	5,514,060.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8,583.57	35,697,29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602,840.82	443,574,547.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039,233.32	288,558,335.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949,043.96	50,688,34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38,120.80	23,261,512.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52,844.77	28,781,73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679,242.85	391,289,92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76,402.03	52,284,624.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15,068.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415,06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23,249.99	244,932,361.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755,000.00	379,39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18,249.99	624,327,36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18,249.99	-321,912,29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8,96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8,968.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17,436.40	20,884,932.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25,127.80	1,365,773.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42,564.20	22,250,705.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3,595.64	-22,250,705.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6,182.63	-2,017,260.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222,065.03	-293,895,634.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160,053.95	549,055,688.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937,988.92	255,160,053.9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806,283.58	304,742,538.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46,367.00	5,514,060.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7,705.15	35,582,06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920,355.73	345,838,665.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707,645.63	197,115,801.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774,214.96	50,548,355.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30,017.10	23,221,452.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96,081.79	265,845,90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807,959.48	536,731,51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87,603.75	-190,892,84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15,068.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415,06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96,383.16	2,038,521.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36,383.16	382,038,52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36,383.16	-79,623,45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8,96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8,968.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17,436.40	20,884,932.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25,127.80	1,365,773.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42,564.20	22,250,705.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3,595.64	-22,250,705.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717,582.55	-292,767,007.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796,944.08	509,563,951.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079,361.53	216,796,944.0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东权益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1,270,038.00				87,128,063.98	26,461,817.10	-1,508,236.63		36,350,684.31		252,687,950.44		769,466,683.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1,270,038.00				87,128,063.98	26,461,817.10	-1,508,236.63		36,350,684.31		252,687,950.44		769,466,683.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058.00				7,046,707.35	-25,501,754.70	3,017,650.76		175,722.31		11,655,649.93		47,185,427.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17,650.76				20,219,374.40		23,237,025.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2,058.00				7,046,707.35	-25,501,754.70					33,157.44		32,369,561.4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2,058.00				7,046,707.35	-25,501,754.70					33,157.44		32,369,561.4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5,722.31		-8,596,881.91		-8,421,159.60
1．提取盈余公积									175,722.31		-175,722.3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421,159.60		-8,421,159.6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1,057,980.00				94,174,771.33	960,062.40	1,509,414.13		36,526,406.62		264,343,600.37		816,652,110.0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1,470,000.00				84,920,022.32	46,607,643.90	941,001.85		32,520,073.84		226,719,566.52		719,963,02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1,470,000.00				84,920,022.32	46,607,643.90	941,001.85		32,520,073.84		226,719,566.52		719,963,02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962.00				2,208,041.66	-20,145,826.80	-2,449,238.48		3,830,610.47		25,968,383.92		49,503,662.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49,238.48				50,826,648.39		48,377,409.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962.00				2,208,041.66	-20,145,826.80					-425,879.10		21,728,027.3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9,962.00				2,208,041.66	-20,145,826.80					-425,879.10		21,728,027.3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30,610.47		-24,432,385.37		-20,601,774.90
1．提取盈余公积									3,830,610.47		-3,830,610.4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601,774.90		-20,601,774.9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1,270,038.00				87,128,063.98	26,461,817.10	-1,508,236.63		36,350,684.31		252,687,950.44		769,466,683.0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1,270,038.00				87,128,063.98	26,461,817.10			36,350,684.31	238,289,309.67	756,576,278.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1,270,038.00				87,128,063.98	26,461,817.10			36,350,684.31	238,289,309.67	756,576,278.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058.00				7,046,707.35	-25,501,754.70			175,722.31	-6,806,501.40	25,705,62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57,223.07	1,757,223.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2,058.00				7,046,707.35	-25,501,754.70				33,157.44	32,369,561.4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2,058.00				7,046,707.35	-25,501,754.70				33,157.44	32,369,561.4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5,722.31	-8,596,881.91	-8,421,159.60
1．提取盈余公积									175,722.31	-175,722.3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421,159.60	-8,421,159.6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1,057,980.00				94,174,771.33	960,062.40			36,526,406.62	231,482,808.27	782,281,903.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1,470,000.00				84,920,022.32	46,607,643.90			32,520,073.84	224,841,469.42	717,143,92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1,470,000.00				84,920,022.32	46,607,643.90			32,520,073.84	224,841,469.42	717,143,921.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962.00				2,208,041.66	-20,145,826.80			3,830,610.47	13,447,840.25	39,432,357.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306,104.72	38,306,104.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962.00				2,208,041.66	-20,145,826.80				-425,879.10	21,728,027.3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9,962.00				2,208,041.66	-20,145,826.80				-425,879.10	21,728,027.3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30,610.47	-24,432,385.37	-20,601,774.90
1．提取盈余公积									3,830,610.47	-3,830,610.4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601,774.90	-20,601,774.9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1,270,038.00				87,128,063.98	26,461,817.10			36,350,684.31	238,289,309.67	756,576,278.8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911100007001499141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2号楼-1至4层101

注册资本：42,088.2588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泽湘

（二）经营范围

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生产数据存储产品；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数据存储产品，数据管理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设计、集成、安装、调试和管理；数据处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或者以签字人及其签字日期为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04月23日决议批准。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公司包括：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和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除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外，其他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

计估计进行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

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

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

	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5.00%	25.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商品等及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已发货未确认收入的发出商品。具体划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除外）。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

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

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5.00%	1.90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按项目独立核算。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年	按照无形资产预计使用寿命直线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

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

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当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②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③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④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⑤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应具备以下条件：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4）公司主要业务类型及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指为满足客户的需求，销售相应产品或解决方案的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相关货物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实际控制权，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相关收入及成本；部分需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及成本。

2）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指为客户提供技术维护或后续服务等。对于公司提供的单次技术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在服务提供后，且金额可以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公司提供的有一定期限的技术服务，一般为1年及一年以上，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的实现。针对特定任务而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按具体任务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当合同中同时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技术服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技术服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提供技术服务的部分按照上述服务进行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技术服务不能够区分的，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技术服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②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③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④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⑤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同时废止。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务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要求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务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修订并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按照上述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4,192,938.48	160,914,950.52	应收票据：1,930,000.00元 应收账款：158,984,950.52元
2.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2,449,204.78	2,666,616.61	应收利息：461,128.67元 其他应收款：2,205,487.94元
3.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984,717.50	63,268,580.76	应付账款：63,268,580.76元
4.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41,574,994.55	28,402,130.71	55,742,290.04元
5.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30,049,370.24	27,340,159.33	—
6.个税返还列报调整	其他收益		8,717,657.92	其他收益：8,586,477.25元
7. 个税返还列报调整	营业外收入		1,654,755.18	营业外收入：1,785,935.85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25%
利得税	利得额	16.5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余值	1.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10%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5%
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	25%
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公司2017年10月25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编号为：GR20171100364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母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可以享受减低税率政策。2018年度，子公司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该项税收优惠。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退税政策财税[2011]100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享受此项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的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原适用17%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6%，该税率调整不影响公司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2,555.25	38,327.51
银行存款	158,835,433.67	255,121,726.44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
合计	158,937,988.92	255,180,053.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554,398.40	33,078,494.21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505,068.50	1,930,000.00
应收账款	170,687,869.98	158,984,950.52
合计	184,192,938.48	160,914,950.52

（1）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52,807.00	1,93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052,261.50	
合计	13,505,068.50	1,930,00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064,477.41	100.00%	12,376,607.43	6.76%	170,687,869.98	169,529,104.52	100.00%	10,544,154.00	6.22%	158,984,950.52
合计	183,064,477.41	100.00%	12,376,607.43	6.76%	170,687,869.98	169,529,104.52	100.00%	10,544,154.00	6.22%	158,984,950.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9,787,033.50	7,989,351.64	5.00%
1 至 2 年	14,403,084.61	1,440,308.46	10.00%
2 至 3 年	7,582,109.30	1,895,527.33	25.00%
3 年以上	1,292,250.00	1,051,420.00	81.36%
3 至 4 年	442,540.00	221,270.00	50.00%
4 至 5 年	97,800.00	78,240.00	80.00%
5 年以上	751,910.00	751,910.00	100.00%
合计	183,064,477.41	12,376,607.43	6.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00,753.4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成都米勒科技有限公司	268,3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成都米勒科技有限	货款	268,300.00	坏账	是	否

公司					
合计	--	268,3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京盛通科技有限公司	17,994,960.00	9.83	899,748.00
博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4,451,000.00	7.89	722,550.00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1,706,300.00	6.39	585,315.0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	10,850,000.00	5.93	542,500.00
MEMBLAZE LIMITED	8,309,968.60	4.54	415,498.43
合计	63,312,228.60	34.58	3,165,611.43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035,366.63	99.95%	2,267,294.22	99.01%
1 至 2 年	16,592.88	0.05%	22,647.14	0.99%
合计	35,051,959.51	--	2,289,941.3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融金博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42.79
IBM World Trade Corporation	13,582,522.09	38.75
廣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70,640.59	7.3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84,905.66	4.52
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715,246.97	2.04
合　　计	33,453,315.31	95.44

6、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501.31	461,128.67
其他应收款	2,443,703.47	2,205,487.94
合计	2,449,204.78	2,666,616.61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501.31	461,128.67
合计	5,501.31	461,128.67

2)重要逾期利息

无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无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51,943.75	100.00%	908,240.28	27.10%	2,443,703.47	2,836,670.34	100.00%	631,182.40	22.25%	2,205,487.94
合计	3,351,943.75	100.00%	908,240.28	27.10%	2,443,703.47	2,836,670.34	100.00%	631,182.40	22.25%	2,205,487.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07,223.29	75,361.15	5.00%
1 至 2 年	657,797.15	65,779.72	10.00%
2 至 3 年	139,500.00	34,875.00	25.00%
3 年以上	1,047,423.31	732,224.41	69.91%
3 至 4 年	610,203.81	305,101.91	50.00%
4 至 5 年	50,485.00	40,388.00	80.00%
5 年以上	386,734.50	386,734.50	100.00%
合计	3,351,943.75	908,240.28	27.1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7,057.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648,121.09	1,419,711.58
投标保证金	840,499.06	977,953.56
备用金	778,819.40	179,383.90
海关税费		4,074.56
其他	84,504.20	255,546.74
合计	3,351,943.75	2,836,670.3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1,173,894.00	1 年以内、1 年至 5 年、5 年以上	35.02%	657,981.10
李亚飞	备用金	280,000.00	1 年以内	8.35%	14,000.00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北京招标中心	投标保证金	276,000.00	1 年至 2 年、2 年至 3 年	8.23%	48,000.00
余晖	备用金	250,000.00	1 年以内	7.46%	12,500.00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第四招标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188,000.00	1 年以内	5.61%	9,400.00
合计	--	2,167,894.00	--	64.68%	741,881.1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919,605.15		51,919,605.15	56,464,810.33		56,464,810.33
库存商品	19,474,500.07	118,500.75	19,355,999.32	12,848,625.09	118,500.75	12,730,124.34
发出商品	1,227,309.38		1,227,309.38	5,081,491.03		5,081,491.03
合计	72,621,414.60	118,500.75	72,502,913.85	74,394,926.45	118,500.75	74,276,425.7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18,500.75					118,500.75

合计	118,500.75					118,500.75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8、持有待售资产

无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521,496.00	4,559,389.81
待认证进项税额	46,409.32	46,409.32
预缴所得税	460,276.22	
其他	280.00	
合计	2,028,461.54	4,605,799.13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泽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5.128%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3、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67,757,430.85	10,105,000.00		341,242.85						78,203,673.70	
北京创董创新实业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小计	77,257,430.85	10,105,000.00		341,242.85						87,703,673.70	
合计	77,257,430.85	10,105,000.00		341,242.85						87,703,673.70	

15、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6、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5,911,996.64	76,914,359.88
合计	75,911,996.64	76,914,359.88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9,454,217.08	5,904,282.04	3,677,011.17	30,342,552.75	1,871,403.24	111,249,466.28
2.本期增加金额	144,216.30		225,668.96	5,417,789.94	125,959.37	5,913,634.57
（1）购置			225,668.96	5,417,789.94	125,959.37	5,769,418.27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调整暂估金额	144,216.30					144,216.30
3.本期减少金额					40,078.00	40,078.00
（1）处置或报废					40,078.00	40,078.00
4.期末余额	69,598,433.38	5,904,282.04	3,902,680.13	35,760,342.69	1,957,284.61	117,123,022.8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689,829.58	2,247,956.65	1,978,275.99	20,022,691.21	1,396,352.97	34,335,106.40
2.本期增加金	2,066,860.46	560,906.94	308,285.42	3,735,538.07	241,707.62	6,913,298.51

额						
（1）计提	2,066,860.46	560,906.94	308,285.42	3,735,538.07	241,707.62	6,913,298.51
3.本期减少金额					37,378.70	37,378.70
（1）处置或报废					37,378.70	37,378.70
4.期末余额	10,756,690.04	2,808,863.59	2,286,561.41	23,758,229.28	1,600,681.89	41,211,026.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841,743.34	3,095,418.45	1,616,118.72	12,002,113.41	356,602.72	75,911,996.64
2.期初账面价值	60,764,387.50	3,656,325.39	1,698,735.18	10,319,861.54	475,050.27	76,914,359.88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固定资产清理

无

17、在建工程

无

（1） 在建工程情况

无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工程物资

无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098,917.53	26,098,917.53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6,098,917.53	26,098,917.5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951,487.13	5,951,487.13
2.本期增加金额				3,805,349.92	3,805,349.92
（1）计提				3,805,349.92	3,805,349.9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756,837.05	9,756,837.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342,080.48	16,342,080.48
2.期初账面价值				20,147,430.40	20,147,430.4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1、开发支出

无

22、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无

（2）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无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公租房租赁费	3,553,684.80		473,802.00		3,079,882.80
1 号楼装修费	321,712.02		321,712.02		
云中心装修费		1,853,527.48	104,504.32		1,749,023.16
合计	3,875,396.82	1,853,527.48	900,018.34		4,828,905.96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670,312.71	2,055,235.49	11,296,117.90	1,688,241.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07,392.86	331,108.93		
可抵扣亏损	18,620,049.16	2,793,007.37		
递延收益	6,175,073.32	926,261.00	8,102,183.88	1,215,327.58
装修费	78,168.96	11,725.34	977,888.65	146,683.30
股权激励	6,614,700.00	992,205.00	6,490,329.14	973,549.36
合计	47,365,697.01	7,109,543.13	26,866,519.57	4,023,801.35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554,353.93	383,153.10	3,586,363.05	537,954.46
合计	2,554,353.93	383,153.10	3,586,363.05	537,954.46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25.00	
可抵扣亏损	347,968.26	630,719.62

合计	349,193.26	630,719.62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237,500,000.00	237,500,000.00
预付投资款	7,650,000.00	0.00
合计	245,150,000.00	237,500,000.00

注：1、土地款：孙公司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预付购买土地款项；

2、投资款：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预付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

2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无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28、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60,984,717.50	63,268,580.76
合计	60,984,717.50	63,268,580.76

（1）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632,205.19	51,441,412.08
1 年以上	23,352,512.31	11,827,168.68
合计	60,984,717.50	63,268,580.76

（3）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光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1,125,013.00	尚未进行最终结算
合计	21,125,013.00	

30、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8,563.42	1,461,049.60
1 年以上	9,374.36	44,034.80
合计	1,087,937.78	1,505,084.4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1、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66,978.86	57,790,487.82	59,498,431.61	3,659,035.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3,561.45	7,414,831.99	7,338,293.80	520,099.64
合计	5,810,540.31	65,205,319.81	66,836,725.41	4,179,134.71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96,879.44	47,479,670.68	49,199,505.54	3,177,044.58
2、职工福利费		1,115,640.73	1,115,640.73	
3、社会保险费	255,918.95	4,173,107.83	4,136,946.17	292,080.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8,333.40	3,611,612.25	3,579,111.65	260,834.00
工伤保险费	9,083.82	148,467.40	147,458.87	10,092.35
生育保险费	18,501.73	298,192.33	295,539.80	21,154.26
其他		114,835.85	114,835.85	
4、住房公积金	-280.00	4,152,638.30	4,152,358.3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4,460.47	869,430.28	893,980.87	189,909.88
合计	5,366,978.86	57,790,487.82	59,498,431.61	3,659,035.0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6,253.11	7,130,636.70	7,056,983.85	499,905.96
2、失业保险费	17,308.34	284,195.29	281,309.95	20,193.68
合计	443,561.45	7,414,831.99	7,338,293.80	520,099.64

32、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27,017.66	2,952,508.85
企业所得税	7,209,477.90	4,746,676.20
个人所得税	136,244.83	28,404,166.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891.24	206,675.62
教育费附加	30,810.53	88,575.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509.31	59,050.17
其他税费	39,872.60	31,447.58
合计	8,535,824.07	36,489,100.47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211,716.46	34,472,079.29
合计	4,211,716.46	34,472,079.29

（1）应付利息

无

（2）应付股利

无

（3）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采购款	1,293,083.46	7,124,878.94
审计服务费	902,358.48	627,830.20
运输费	100,024.57	261,261.91
代扣代缴款	263,115.14	236,173.4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301,052.00
费用报销款	665,732.10	

其他	987,402.71	920,882.82
合计	4,211,716.46	34,472,079.2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34、持有待售负债

无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36、其他流动负债

无

3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无

38、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无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39、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2）专项应付款

无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41、预计负债

无

42、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102,183.88		1,927,110.56	6,175,073.32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8,102,183.88		1,927,110.56	6,175,073.3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NetStorNRS容灾产品产业化	178,718.34			101,144.21			77,574.13	与资产相关
重点培育企	3,347,301.99			79,856.16			3,267,445.83	与资产相关

业购置生产经营场所补贴								
海量数据存储安全与容灾关键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3,896,506.62			1,520,000.04			2,376,506.58	与资产相关
智能存储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7,740.17			7,740.17			0.00	与资产相关
面向智慧安防的下一代海量云存储系统产业化项目	671,916.76			218,369.98			453,546.78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8,102,183.88			1,927,110.56			6,175,073.32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1,270,038.00				-212,058.00	-212,058.00	421,057,980.00

其他说明：

股本减少为注销限制性股票第二期未满足解锁条件的股票所致

45、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46、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9,524,385.93	18,857,104.99	873,539.10	87,507,951.82
其他资本公积	17,603,678.05	7,473,253.27	18,410,111.81	6,666,819.51
合计	87,128,063.98	26,330,358.26	19,283,650.91	94,174,771.33

47、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6,461,817.10	91,872.00	25,593,626.70	960,062.40
合计	26,461,817.10	91,872.00	25,593,626.70	960,062.40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8,236.63	3,017,650.76			3,017,650.76		1,509,414.1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08,236.63	3,017,650.76			3,017,650.76		1,509,414.1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08,236.63	3,017,650.76			3,017,650.76		1,509,414.13

49、专项储备

无

50、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350,684.31	175,722.31		36,526,406.62
合计	36,350,684.31	175,722.31		36,526,406.62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2,687,950.44	226,719,566.5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2,687,950.44	226,719,566.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19,374.40	50,826,648.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5,722.31	3,830,610.47
应付普通股股利	8,388,002.16	21,027,65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4,343,600.37	252,687,950.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7,481,090.24	256,525,196.71	379,615,450.57	248,635,836.03
合计	377,481,090.24	256,525,196.71	379,615,450.57	248,635,836.03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8,765.94	746,872.84
教育费附加	256,445.21	319,827.62
房产税	583,415.44	583,788.31

土地使用税	8,569.93	8,569.95
车船使用税	8,184.40	6,139.60
印花税	199,796.69	215,517.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0,932.41	213,218.40
合计	1,826,110.02	2,093,933.80

54、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191,626.71	17,314,568.96
股权激励	4,777,539.93	2,189,604.46
差旅费及招待费	4,183,486.56	3,926,263.17
房租费	2,063,874.13	2,706,749.90
折旧摊销费	1,137,355.43	1,120,880.46
办公电话费	608,561.59	1,400,672.44
交通运输费	976,909.46	551,936.17
其他	41,098.95	176,736.70
合计	34,980,452.76	29,387,412.26

55、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224,917.93	15,075,574.22
办公电话费	6,246,604.35	4,665,258.91
差旅费及招待费	3,649,191.49	2,316,739.32
资产重组费用	3,627,594.16	
折旧摊销费	2,864,426.57	2,447,950.53
股权激励	1,417,534.94	1,080,113.72
房租费	1,997,488.16	2,453,173.32
交通运输费	469,912.41	241,689.03
其他	49,683.68	121,631.66
合计	41,547,353.69	28,402,130.71

56、研发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288,487.51	16,546,478.21
折旧摊销费	4,934,340.08	5,165,873.01
外研及中试费	4,001,158.11	4,462,474.41
股权激励	1,211,156.73	178,256.67
房租费	860,205.14	553,542.88
差旅费及招待费	271,970.05	140,058.22
办公电话费	133,636.94	110,656.90
交通运输费	24,552.59	22,695.28
其他	323,863.09	160,123.75
合计	30,049,370.24	27,340,159.33

57、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2,059,561.55	3,638,128.01
汇兑损益	3,801,767.43	-1,880,341.94
手续费支出	176,311.46	29,240.06
其他支出	203,412.50	26,777.85
合计	2,121,929.84	-5,462,452.04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619,508.93	1,320,642.57
合计	2,619,508.93	1,320,642.57

59、其他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NetStorNRS 容灾产品产业化	101,144.21	1,202,330.32
重点培育企业购置生产经营场所补贴	79,856.16	79,856.15
海量数据存储安全与容灾关键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520,000.04	1,520,000.03
智能存储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7,740.17	19,870.23
面向智慧安防的下一代海量云存储系统产业化项目	218,369.98	250,359.97
基于 NVMe 技术构建的自主可控智能闪存系统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5,0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5,446,367.00	5,514,060.55
个税手续费返还	643,751.17	131,180.67
合计	13,017,228.73	8,717,657.92

60、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4,426.68	-2,146,960.8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15,068.49
合计	344,426.68	268,107.65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2、资产处置收益

无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20,000.00		20,000.00
政府补助		166,424.00	0.00
其他	121,510.23	1,488,331.18	121,510.23
合计	141,510.23	1,654,755.18	141,510.23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14,633.16	2,385.00	14,633.16
合计	114,633.16	2,385.00	114,633.16

65、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16,874.47	6,794,810.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36,548.34	914,464.31
合计	980,326.13	7,709,275.2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199,700.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79,955.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7,652.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8,599.8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8,812.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7,736.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16.0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50.40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2,950,540.32
所得税费用	980,326.13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8、其他综合收益。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等	808,511.39	2,271,484.57
个税手续费及员工生育津贴等	757,291.43	167,702.84
利息收入	2,322,780.75	5,138,459.02
赞助费	20,000.00	
政府补助	5,000,000.00	171,424.00
代收股权激励个税款		27,948,229.27
合计	8,908,583.57	35,697,299.7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等	1,268,839.11	2,466,286.33
支付房租款等	3,388,217.53	4,416,910.00
付现费用	28,947,558.86	21,898,534.19
代付股权激励个税款	27,948,229.27	
合计	61,552,844.77	28,781,730.52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重组	17,340,000.00	
合计	17,340,00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6,648,968.56	
合计	6,648,968.56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868,190.40	1,049,687.10
非公开发行股票费用	405,687.40	316,085.95
并购重组预付承销费	1,500,000.00	
票据贴现	6,751,250.00	
合计	9,525,127.80	1,365,773.05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219,374.40	50,826,648.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19,508.93	1,320,642.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13,298.51	7,765,046.80
无形资产摊销	3,805,349.92	1,678,768.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0,018.34	2,398,272.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85.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4,426.68	-268,10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85,741.78	1,202,292.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4,801.36	-287,828.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4,460.63	-2,830,747.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024,765.62	-20,845,983.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363,009.33	7,864,490.14
其他	7,473,253.27	3,458,74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76,402.03	52,284,624.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937,988.92	255,160,053.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5,160,053.95	549,055,688.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222,065.03	-293,895,634.3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8,937,988.92	255,160,053.95
其中：库存现金	102,555.25	38,327.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835,433.67	255,121,726.4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937,988.92	255,160,053.95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6,554,398.40
其中：美元	3,869,098.73	6.8632	26,554,398.40
应收账款	--	--	13,762,506.20
其中：美元	2,005,260.84	6.8632	13,762,506.20
应付账款	--	--	7,341,565.04
其中：美元	1,069,700.00	6.8632	7,341,565.04
其他应付款	--	--	1,235,376.00
其中：美元	180,000.00	6.8632	1,235,376.00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交易币种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7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科研补贴	6,927,110.56	其他收益	6,927,110.56

增值税即征即退	5,446,367.00	其他收益	5,446,367.00
合计	12,373,477.56		12,373,477.56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4、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合并成本

无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安全软件销售	100.00%		设立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数据存储、信息安全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数据存储、数据管理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企业管理、技术和货物销售、进出口、物业管理等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		16.33%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完成对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8,000 万元，已实际取得其 16.33%的股权，由公司委派 1 名董事，故虽然持股未达到 20%，但对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6,158,438.49	140,528,407.46
非流动资产	3,387,261.01	4,788,079.59

资产合计	289,545,699.50	145,316,487.05
流动负债	227,540,387.06	85,171,942.32
非流动负债	3,000.00	231,900.71
负债合计	227,543,387.06	85,403,843.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2,002,312.44	59,912,644.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124,977.62	7,507,653.4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015.07	-74,947.6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8,203,673.70	67,757,430.85
营业收入	463,886,999.62	211,381,953.96
净利润	2,089,668.42	-43,674,410.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956.30
综合收益总额	2,089,668.42	-43,674,410.62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500,000.00	9,5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无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创董创新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控制公司
重庆雅科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控制公司

苏氏精密制造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祥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股东控制公司
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融智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青岛耕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股东控制公司
北京匠牛科技有限公司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北京迈达康医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强基精密制造产业园（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安阳强基精密制造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66,162.01	30,000,000.00	否	401,79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MEMBLAZE LIMITED	销售商品	8,032,210.88	

注：MEMBLAZE LIMITED 是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367,300.00	1,841,600.00

（8）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MEMBLAZE LIMITED	8,309,968.60	415,498.43		

（2）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225.64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2,0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010,768.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2,058.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为 9.40 元/股。该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授予之日 2018 年 3 月 16 日起计算，最长不超过 4 年。

其他说明

注1：本期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1,200万份，行权价格为9.40元/股，授予日为2018年3月16日，每份股票期权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注2：本期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数量为5,010,768股。对应2015年公司授予激励对象6,300,000股的部分为2,386,08股，以及该部分权益分派2,624,688股。

注3：本期注销了限制性股票第二期未满足解锁条件的股票数量212,058股；对应2015年公司授予激励对象6,300,000股的部分为100,980股，以及该部分权益分派111,078股。

注4：公司2015年6月19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截止到报告期末已全部到期。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7,035,380.3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5,076,931.32

其他说明

注1：本报告期确认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7,473,253.27元，其中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为858,553.27元，股票期权激励费用为6,614,700.00元。

注2：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第一个行权期以2017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5%，本期收入增长率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对应授予的股权期权均不得行权，本报告期未计提该部分对应期权激励费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7年7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宓达贤、田爱华购买其持有的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截至2019年3月11日，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秦科技”）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99978623M）。现公司持有鸿秦科技100%股权，鸿秦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4月10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于4月12日流通上市，详细信息可见巨潮资讯网公告。

2、2019年3月1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以2019年3月15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62名激励对象30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详细信息可见巨潮资讯网公告。

3、2019年4月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其中后两项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4月17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信息可见巨潮资讯网公告。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无

（2）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505,068.50	1,930,000.00
应收账款	156,925,363.78	158,984,950.52
合计	170,430,432.28	160,914,950.52

（1）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52,807.00	1,93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052,261.50	
合计	13,505,068.50	1,930,00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574,878.81	100.00%	11,649,515.03	6.91%	156,925,363.78	169,526,354.52	100.00%	10,541,404.00	6.22%	158,984,950.52
合计	168,574,878.81	100.00%	11,649,515.03	6.91%	156,925,363.78	169,526,354.52	100.00%	10,541,404.00	6.22%	158,984,950.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5,300,184.90	7,265,009.25	5.00%
1 至 2 年	14,403,084.61	1,440,308.46	10.00%

2 至 3 年	7,582,109.30	1,895,527.33	25.00%
3 年以上	1,289,500.00	1,048,670.00	81.32%
3 至 4 年	442,540.00	221,270.00	50.00%
4 至 5 年	97,800.00	78,240.00	80.00%
5 年以上	749,160.00	749,160.00	100.00%
合计	168,574,878.81	11,649,515.03	6.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76,411.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成都米勒科技有限公司	268,3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成都米勒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68,300.00	坏账	是	否
合计	--	268,3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北京京盛通科技有限公司	17,994,960.00	10.67	899,748.00
博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4,451,000.00	8.57	722,550.00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1,706,300.00	6.94	585,315.0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	10,850,000.00	6.44	590,992.50
南京斯坦德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4.75	400,000.00
合计	63,002,260.00	37.37	3,198,605.50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56,441.17
其他应收款	267,240,428.47	239,305,487.94
合计	267,240,428.47	239,761,929.11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56,441.17
合计		456,441.17

2)重要逾期利息

无

（2）应收股利

无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268,147,	100.00%	907,015.	0.34%	267,240,4	239,936	100.00%	631,182.4	0.26%	239,305,48

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3.75		28		28.47	,670.34		0		7.94
合计	268,147,443.75	100.00%	907,015.28	0.34%	267,240,428.47	239,936,670.34	100.00%	631,182.40	0.26%	239,305,487.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82,723.29	74,136.15	5.00%
1 至 2 年	657,797.15	65,779.72	10.00%
2 至 3 年	139,500.00	34,875.00	25.00%
3 年以上	1,047,423.31	732,224.41	69.91%
3 至 4 年	610,203.81	305,101.91	50.00%
4 至 5 年	50,485.00	40,388.00	80.00%
5 年以上	386,734.50	386,734.50	100.00%
合计	3,327,443.75	907,015.28	27.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5,832.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64,820,000.00	237,100,000.00
押金	1,648,121.09	1,419,711.58
投标保证金	840,499.06	977,953.56
备用金	778,819.40	179,383.90
海关税费		4,074.56
其他	60,004.20	255,546.74
合计	268,147,443.75	239,936,670.3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97,010,000.00	1 年-2 年	73.4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7,810,000.00	1 年以内、1 年-2 年	25.29%	
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1,173,894.00	1 年以内、1 年至 5 年、5 年以上	0.44%	657,981.10
李亚飞	备用金	280,000.00	1 年以内	0.10%	14,000.00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北京招标中心	投标保证金	276,000.00	1 年-2 年、2 年-3 年	0.10%	48,000.00
合计	--	266,549,894.00	--	99.40%	719,981.1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6,754,419.82		116,754,419.82	116,754,419.82		116,754,419.82
合计	116,754,419.82		116,754,419.82	116,754,419.82		116,754,419.82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3,357,264.82			3,357,264.82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33,397,155.00			33,397,155.00		
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16,754,419.82			116,754,419.82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6,259,765.80	128,474,777.54	281,990,823.39	168,963,425.39
合计	226,259,765.80	128,474,777.54	281,990,823.39	168,963,425.39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15,068.49
合计		2,415,068.49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27,110.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877.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43,751.17	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9,660.82	
合计	6,458,077.9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0%	0.0480	0.04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	0.0327	0.032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